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

2024年第4期（总第24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4年12月

本期导读

【政策要闻】

- ◆ 让世界读懂美丽中国的“绿色密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中国实践与世界贡献
- ◆ 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圆满完成
-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正式发布

【地方快讯】

- ◆ 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调研大气环境整治工作 祝全疆各族干部群众新年快乐
- ◆ 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调研
- ◆ 新疆推动“十大产业集群”建设提质增效

【产业资讯】

- ◆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4 年度报告》
- ◆ 2024 年水污染治理行业发展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集中通报典型案例

【协会动态】

- ◆ 我会两名预备党员通过支部党员大会转正表决
- ◆ “关于发布 2025 年度培训计划的公告”

【会员风采】

- ◆ 副会长单位风采 | 金风科技创新成果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 ◆ 常务理事风采 | 雪迪龙助力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决赛队伍勇夺佳绩

【学习园地】

- ◆ 2024 年重要环保文件

前 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成立于1993年,至今已有30年的历史。30年来,协会在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的领导和指导下,在会长、副会长及全体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始终坚持为企业服务、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促进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健康发展的宗旨,经过全体工作人员的不断探索、积极努力,在规范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市场秩序、倡导行业自律管理、开展专业技能培训、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加强同行业交流合作等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目前,协会已设立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固体废物处理利用及土壤修复、环境监测、环境咨询、法律法规与政策标准、生态农业(有机产品)、“双碳”等10个专业委员会,有400余家会员单位。

为更好地为广大会员提供服务,同时适应社会组织现代化发展的需要,实现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信息化管理的规范化、便利化和高效化,不断提升协会的信息服务能力和专业服务水平,协会在建设好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的基础上,定期编制《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以下简称《通讯》)。《通讯》主要包括政策要闻、地方快讯、产业资讯、协会动态、会员风采和学习园地等六个模块,搜集、整理国家和自治区最新生态环保政策法规,分析行业发展动态,展示企业文化,使广大会员能及时、方便地了解生态环保政策法规、行业变化形势及协会动态,搭建会员沟通平台,促进会员交流与学习。为使各会员单位能更方便、快捷地获取资讯,我们在编印的信息中关联了二维码,扫描二维码即可查阅电子版的政策文件原文。

作为自治区生态环保行业组织,我们将继续秉持为企业服务、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的宗旨,不断推进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健康发展,为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新疆做出积极贡献!在此,也祝愿各会员单位在各自领域展现新作为、谱写新篇章,为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目 录

政策要闻

让世界读懂美丽中国的“绿色密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中国实践与世界贡献	1
孙金龙：以改革为动力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2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3
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圆满完成	3
2024 年国内国际十大环境新闻发布	4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	5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国证监会等部门《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5
中国人民银行 生态环境部联合召开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推进会	6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正式发布	8
《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2024 年版）》发布	9
三部门联合印发《办理污染环境犯罪案件证据指引》	10
十二部门：推动核技术深度赋能绿色环保等现代化产业体系	11
生态环境部印发《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12
生态环境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四项水污染物 排放标准（含标准修改单）	13
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如何建？两份实施方案给出答案	14
生态环境部发布《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	15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办法》的通知	16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7 部门联合印发《土壤污染源头 防控行动计划》	16
多部门印发指南，促进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编制	17
工信部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 行动升级方案》	18

地方快讯

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调研大气环境整治工作 祝全疆各族干部群众新年快乐	19
马兴瑞在新疆国有企业工作座谈会上强调 坚决扛起做强做优做大国资国企的政治责任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 提供战略支撑	19
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20
新疆举行天山胜利隧道贯通、大石峡水库大坝封顶、商飞快线 CCAR-135 部颁证仪式马兴瑞出席	21

目录

Contents

2024 年新疆“蓝天保卫战”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22
关于印发《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	23
关于发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目录（2024 年本）》的公告	24
2025 谈落实 新疆推动“十大产业集群” 建设提质增效	24
新疆发布 2024 至 2025 年水泥错峰生产计划	25
新疆印发《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工作程序（试行）》和《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许可决定书办理流程（试行）》的通知	26
新疆将实施十三大改革攻坚行动	26
新疆全面核查入河（湖）口排污情况	27
加强煤田火区治理 协同推进减污降碳	28
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29
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完成，为何让人如此振奋？	29
今年以来乌鲁木齐新增新能源装机规模新疆第一	30

产业资讯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4 年度报告》	31
固管中心编制发布《“无废城市”建设进展研究报告（2023 年）》	31
关于已登记新化学物质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2024 年第 2 批 总第 14 批）的公告	32
新增 51 家、通过复核 307 家！最新版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公告	32
九部门联合印发《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33
2024 年水污染治理行业发展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33
2024 年脱硫脱硝行业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35
2024 年二噁英污染防治行业发展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36
新环保法实施十年，生态环境执法成效如何？	36
中国环境报专访 如何落实好排污许可管理新要求	37
关于第三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获奖集体和个人的通报	38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集中通报典型案例	39
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	40

协会动态

我会两名预备党员通过支部党员大会转正表决	42
培训计划 关于发布 2025 年度培训计划的公告	4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发布《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沼渣生产复合微生物肥料技术规程》 团体标准的公告	4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团体标准发 布公告	4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两项团体标准发布公告	43
关于对 2024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评审结果的公告	44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监理机构名录登记年检结果的公示	45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我会赴克州阿克陶县 克孜勒陶镇红新村慰问	45
我会与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开展交流座谈	46
我会调研团赴江苏盐城环保科技城开展调研交流	47
搭建环保产业互利共赢发展之路-我会与苏州阳澄湖节能环保产业园及企业代表开展交流座谈	48
跨区域协作，共绘蓝图——我会调研团在南京开展环保产业 考察学习	49
行业交流、考察互动 我会组织调研团在宜兴重点 环保企业开展交流	50
供需互联·合作共赢—2024 盐城环保科技城·新疆节能环保 产业供需对接会在乌成功举办	51
我会带领盐城环保科技城考察团赴甘泉堡工业园区参观调研	52
我会赴克州生态环境局开展交流座谈	52
西北地区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化先进技术 研讨会在乌召开	53
2024 年核与辐射环评编制单位业务培训 交流会顺利召开	54
协会完成 2024 年第四批能力评价现场审核工作	55

会员风采

副会长风采 金风科技创新成果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56
副会长风采 恭喜新疆德安环保《乡镇模块化污水处理技术与示范》成果，荣获 2023 年度自治区科技 进步奖三等奖	57
副会长动态 新疆乌鲁木齐首家污水处理光伏发电项目落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再添“好帮手”	57
副会长动态 我区召开助力民营经济发展 “政会银企” 座谈会	58
副会长风采 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调研谋划物资再生 循环经济产业	59
常务理事风采 雪迪龙助力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决赛队伍 勇夺佳绩	60

目录

Contents

常务理事风采 守正创新 矢志前行——科技赋能生态公司 发展新篇章	60
常务理事风采 瑞天华宇 2024 年度“运维质量提升月”活动圆满结束	61
理事风采 喀什大学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与新疆天熙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签约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	62
理事风采 西北院获得 2024 年度 ENR/建筑时报“中国承包商 80 强”和“最具效益承包商”荣誉	62
会员风采 独山子石化公司塔里木石化分公司获评 国家级绿色工厂	63
会员风采 无锡汝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



学习园地

危废 法规+标准+文件	66
危险废物出口核准管理办法	66
危废管理 8 类常见错误	68
2024 年重要环保文件	68

让世界读懂美丽中国的“绿色密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中国实践与世界贡献

前言

我们的地球如此美丽，也如此脆弱。伴随数百年工业化进程，人类在创造巨大物质财富的同时，也加速了对自然资源的攫取，打破了地球生态系统平衡，人与自然深层次矛盾日益显现。当前，世界正站在一个十字路口——是以资源环境为代价换取一时的经济增长，还是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之路，成为摆在全世界面前的时代之问。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要站在对人类文明负责的高度，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之路，促进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调统一，共建繁荣、清洁、美丽的世界。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大力推进生态文明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伟大思想引领伟大实践。新时代以来，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根本在于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科学指引。这一重要思想以其深厚的人民情怀、文化情怀和天下情怀，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历史和现实相贯通，深刻阐释了人与自然、保护与发展、环境与民生、中国与世界的关系，凝结着对发展人类文明、建设清洁美丽世界的深邃思考，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共同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

思想伟力无远弗届，真理之树永远常青。

本报告从绿色低碳转型的中国行动、环境污染防治的中国决心、生态保护修复的中国奇迹、倡导绿色生活的中国风尚等多方面，生动展现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深入阐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时代背景、核心要义、丰富内涵和世界贡献。



[查看全文](#)

来源：新华社研究院

孙金龙：以改革为动力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11月29日，2024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讨会在京举行。研讨会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为主题，通过开展研讨交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智慧和力量。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出席研讨会主论坛并讲话。

12月5日，光明日报摘登孙金龙书记讲话。

新时代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创造了举世瞩目的生态奇迹和绿色发展奇迹，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指引下全党全体人民的奋斗创造，也离不开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有力支撑和保障。

党中央把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采取一系列战略性举措、推进一系列变革性实践、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现系统性重塑，生态环境管理体制改革取得重大突破，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改革持续深化，新时代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取得显著成效，成为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的亮丽篇章。

总结新时代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践，有很多重要经验启示。突出改革导向，坚决破除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层次问题以及体制机制障碍，对准生态文明建设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真抓实干，不断健全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增强改革动力，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生态环境福祉，坚持生态为民、生态惠民、生态利民，让美丽中国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找准改革重点，构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用好改革方法，以系统观念谋划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与其他各领域改革同向发力、协同高效。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将聚焦建设美丽中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重要方面，系统部署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重视和战略谋划。

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锚定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完善生态文明基础体制、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推动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为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构建美丽中国建设新格局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取得显著进展，主要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进入绿色低碳轨道，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来源：光明日报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月14日至15日，生态环境部在京召开2025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总结2024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研究分析当前面临形势，安排部署2025年重点任务。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出席会议并讲话，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出席会议并作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战略部署，全会通过《决定》，系统部署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重视和战略谋划。全国生态环境系统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重大原则和科学方法，着力推动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落地见效。要在发现问题上用力，立足部门职能和职责，紧紧围绕改革目标，在“进一步”“深化”上想问题、谋思路、抓改革。要在结合实际上用力，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多向人民群众和企业问需问计，让生态环境领域改革举措更接地气。要在制度建设上用力，坚持立破并举、先立后破，把经过实践检验的成熟做法上升为制度机制，并强化制度执行，打通贯彻落实“最后一公里”。



查看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 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圆满完成

记者从2025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获悉：2024年，全国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持续改善，各项年度目标圆满完成，以更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明显成效。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更高标准打好一批标志性战役，蓝天保卫战加力推进，碧水保卫战巩固提升，净土保卫战稳步推进，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持续加强。

大气环境方面，2024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PM2.5平均浓度为29.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7%，连续5年稳定达标。全国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7.2%，同比上升1.7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数比例为0.9%，同比下降0.7

个百分点。

水生态环境方面，全国优良水质断面比例达到90.4%，同比上升1个百分点，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为83.7%，提前达到“十四五”规划目标。长江干流连续5年、黄河干流连续3年全线水质稳定保持在Ⅱ类。

生态环境部表示，2025年将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创新开展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

来源：人民日报

2024 年国内国际十大环境新闻发布

中国环境报社近日在北京发布了2024年国内国际十大环境新闻。

本次评出的2024年国内十大环境新闻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系统部署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中共中央、国务院就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作出全面部署；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顶层设计出台；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为发展“明底线”“划边框”；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CCER市场重启，“双碳”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深入推进，统筹流域督察推动解决共性问题；《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施行，确立生态保护补偿基本制度规则；中国发布黄岩岛海域及仁爱礁生态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塔克拉玛干沙漠实现3046公里生态屏障全面锁边“合龙”。

本次评出的2024年国际十大环境新闻是：习近平主席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时提出建设“绿色金砖”；《中非合作论坛—北京行动计划（2025-2027）》提出“绿色发展伙伴行动”；COP29达成2025年后气候资金量化目标（NCQG）等一揽子成果；中国发布COP15主席国主要成就报告；《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第十六次缔约方大会召开；全球气温再创新高，面临1.5℃控温目标新挑战；全球“塑料公约”谈判未能如期达成一致；昆明基金正式启动并已发布第一批支持项目；中国科学家首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第六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肯尼亚召开。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报

文件名称:	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	发布部门: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查看意见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	
发布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

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是有效衔接供需、促进国民经济循环畅通的重要基础。为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系统观念，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化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等行业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制度规则，推动交通运输跨区域统筹布局、跨方式一体衔接、跨领域协同发展，形成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为提升综合交通运输效率、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提供坚实保障。

来源：新华社

文件名称:	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发布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	 查看意见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国办发〔2024〕47号	
发布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实施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国证监会等部门《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信托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信托业是我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美好生活方面具有重要作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构建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信托业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推进金融强国建设，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大局。

《意见》强调，必须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确保信托业始终保持正确的发展方向；必须坚持人民立场，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满足人民群众财产规划、管理和传承需求，坚定维护受益人合法权益；必须坚持监管“长牙带刺”、有棱有角，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必须坚持把防范风险作为永恒主题，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必须坚持深化改革，规范开展资产服务信托、资产管理信托、公益慈善信托业务，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意见》要求，要坚持回归本源的发展导向，推动信托公司坚守信托本源定位，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提升专业能力本领，突出信托文化本色。要强化信托公司的股东、机构、业务准入监管，加强信托公司持续监管，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和股东股权管理，落实分级分类监管，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要加强信托的设立、销售、存续期管理、尽职履责、信息披露、到期清算等全流程监管，贯彻“卖者尽责、买者自负”的原则，在依法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同时，坚决打破刚性兑付。要加强信托公司风险预警、早期干预和风险处置，及时排查处置信托业务风险，加强风险防范和化解。要加强信托制度建设，完善信托财产登记、慈善信托税收优惠等配套机制，提升信托监管能力，加强央地、部际协调联动，形成信托业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金融监管总局将以《意见》发布为契机，进一步完善信托监管制度体系，加强信托公司监管，加强与各方面的工作协同，加强自身能力建设，为实现信托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监管保障。

来源：中国网财经

中国人民银行 生态环境部联合召开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推进会

2025年1月8日，中国人民银行、生态环境部联合召开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推进会。中国人民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朱鹤新，生态环境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赵英民出席会议并讲话。

朱鹤新指出，近年来金融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断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形成较为完备的绿色金融体系，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当前我国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对绿色金融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金融和相关行业管理部门要持续健全标准体系，加快制定统一的绿色金融支持目录和统计制度，明确绿色金融的重点方向。加快完善环境权益登记、担保、评估等配套政策，为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提供制度保障。金融机构要加强对绿色重点行业的分析研究，积极探索创新、不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谱系，主动对接美丽中国建设重点项目清单，按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提供融资融智服务。各部门、各单位要共同提升绿色金融的可持续性发展，统筹好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在推动绿色金融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注重绿色金融对环境效益改善、产业转型升级的支持实效。


赵英民指出，我国绿色金融发展势头良好，在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方面发

挥了重要作用。党中央、国务院对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作出系统部署，为发展绿色金融提供了新机遇、提出了新要求。生态环境部门要主动与金融部门一道，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以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支撑美丽中国建设。一是健全绿色金融标准体系，有效衔接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等，统筹谋划绿色金融支持美丽中国建设项目。二是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做好全国碳市场扩围相关工作，拓宽EOD项目融资渠道，支持气候投融资试点建设，探索区域性环保建设项目的金融支持模式。三是完善绿色金融政策制度，加快制定碳排放核算标准和技术规范，全面实施排污许可制，健全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考核评价体系。四是加强部门协同力度，健全项目推介机制，深化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强化金融支持的可持续性，努力实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

会上对《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 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作了政策解读，介绍了美丽中国建设重点领域融资需求。中国资源循环集团、中国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作了交流发言。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华夏银行分别与6家企业现场签署融资对接协议。

部分银行业金融机构负责同志，中国人民银行、生态环境部有关司局主要负责同志，部分省（市）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和生态环境厅（局）负责同志，相关企事业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	发布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	 查看意见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国办函〔2025〕2号	
发布日期： 2025年1月12日	实施日期 2025年1月12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从生态环境部获悉，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提出，聚焦城乡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重点支持50个左右城市、100个左右县开展先行区建设，率先形成一批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标杆。

生态环境部综合司有关负责人表示，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将坚持全国“一盘棋”，一体部署重大战略区域、省域和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建设，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开展示范创新。比如在区域层面，京津冀加快建设减污降碳协同和生态修复示范区、长三角建设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样板区、粤港澳共同建设融合创新美丽湾区、长江流域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带、黄河流域推动上中下游协同保护和治理，聚焦流域性、跨省共性问题，加强区域绿色发展协作，打造绿色发展高地；在省域层面，坚持一省域一特色，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促进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筑牢生态安全底线和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5个方面走在前、作表率。

在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建设方面，目前，生态环境部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形成了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建设两个实施方案，支持50个左右城市以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为导向，推进新时代美丽城市建设；支持100个左右县以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两山”转化、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宜居宜业为重点，整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实施意见》要求强化科技支撑、资金支持等。“我们支持在先行区开展减污降碳、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新污染物治理等重点领域的基础科学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聚焦先行区建设重点任务，储备推出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和科技工程等。”上述负责人说，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技术指南，指导和规范省、市、县先行区建设工作，加强技术帮扶等，营造共建共享美丽中国的良好氛围。

来源：生态环境部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正式发布

近日，由生态环境部固体司主持修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技术支撑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36号，以下简称《名录》）正式发布。

《名录》是危险废物判定的重要法定依据，是危险废物环境管理的技术基础和关键依据，在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控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此次《名录》修订延续了《名录》的整体结构，坚持精准及时、科学有序、风险防控的原则，是对《名录》的进一步维护。

此次修订重点针对《名录》使用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和社会反映集中的煤焦油、农药废盐、有色冶炼废物等进行了修订，及时响应了社会关注点，较以往修订更具时效性。本次《名录》修订是完善我国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体系，强化危险废物环境监管的重要举措，也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相关要求的具体体现。



查看名录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2024年版）》发布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发布了《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2024年版）》，包括8种类型63个型号的低噪声挖掘机、压路机、混凝土泵车等施工设备及生产企业入选。2023年5月，四部门曾联合发布《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第一批）》。本次2024年版名录在第一批名录的基础上进行了更新完善，入选的低噪声施工设备种类由6类扩大到8类，型号数量由46个扩大到63个，入选设备的噪声控制水平进一步提升，机外辐射噪声和司机（操作者）耳旁噪声进一步下降，有效促进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

推广应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可加强建筑噪声污染防治

近年来，我国声环境质量总体向好，但建筑施工噪声扰民问题仍较为突出。据生态环境部等部门8月份发布的《中国噪声污染防治报告（2024）》显示，2023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各渠道各部门合计受理的噪声投诉举报约570万件，其中建筑施工噪声占24%，仅次于社会生活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的产生受施工设备、施工工艺、现场工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当前，建筑施工行业广泛使用的施工设备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土方机械，如压路机、推土机、挖掘机等；一类是建筑施工机械与设备，如旋挖钻机、混凝土泵车、摊铺机等。在建筑施工行业推广噪声控制水平高、噪声数值低的施工设备是有效加强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的重要手段之一。

2022年6月5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强调噪声源头防控的重要性。建立并更新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为其他领域噪声污染源管控树立了标杆，为降低建筑施工现场噪声提供了设备保障。随着各地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的逐步落实，将有力支撑集中区内的建筑施工企业落实法律中关于优先使用低噪声施工设备的要求。

发布指导名录将会引导设备生产企业加强科技创新

本次入选2024年版指导名录的设备生产企业包括三一重机、中联重科、山推工程、徐工集团、柳工机械、山河智能等17家国内大型工程机械生产企业，通过发挥骨干企业的引领带动效应，有效引导行业内生产企业重视施工设备减噪降噪，不断加强科技创新，提升噪声控制方面产品竞争力。以混凝土泵车为例，在施工过程中噪声来源主要是上装液压控制系统和底盘动力系统。通过合理设计液压回路、增加缓冲装置、选用具有低噪声设计的高效发动机、采用特殊的隔声材料包裹、提高齿轮的啮合精度等，综合施策，可最大程度降低设备噪声值。

产品噪声控制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整车的噪声与零部件噪声密切相关，低噪声施工设备发展需要全行业的共同参与，包括上游零部件、主机厂和施工企业等。生产企业需要高度重视产品噪声控制，对于在研产品要提出明确的噪声目标，在开发、试验与客户体验过程中关注噪声控制。低噪声施工设备通常采用先进的降噪技术，如主动降噪、被动降噪等，需投入更多的研发资源，短期来看，成本增高会使竞争力有所下降，但从长期来看，低噪声设备能够减少因噪声污染而引发的投诉和纠纷，降低企业法律风险，能够降低施工企业的运营成本。

新版名录单列出电动化设备 降噪水平较燃油设备大幅提升

2024年新版指导名录中，对于履带式推土机、轮胎式装载机、挖掘机等3类设备，单独列出了9个动力

源为电动机的设备型号。记者了解到，电动设备动力来源和传动装置等相对于传统燃油设备都有很大的不同，降噪水平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同时在减污降碳和智能化方面均有较大优势。

挖掘机等施工设备的使用场景是多样的，其中包括在住宅小区、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区域。小型电动化挖掘机静音环保特性突出，凭借高效电机和电子风扇、主泵等低噪声部件及系统优化设计，噪声值比传统燃油设备降低4~7分贝，已在高环境要求的施工场所中获得较多应用。近年来，工程机械行业研发制造了多种电动、氢能和混合动力的新能源工程机械，应用到矿山、港口、隧道、物流仓储和建筑安装等工程领域。随着技术的进一步成熟和成本的持续下降，电动化工程机械会在未来会得到更大的应用普及。

下一步，将加强部门协同，充分利用各类展会、论坛等契机，引导入选企业分享设备降噪技术和管理经验，进一步促进全行业降噪水平的提升。同时，结合噪声污染防治各项重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增强社会各界对“低噪声”设备的认知与需求，提升市场认可度，加快入选设备推广应用，助力噪声污染防治持续提升。



查看名录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三部局联合印发《办理污染环境犯罪案件证据指引》

三部局联合印发《办理污染环境犯罪案件证据指引》

办案要坚持依法规范、全面客观、证据裁判三原则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下称“三部局”）联合印发《办理污染环境犯罪案件证据指引》（下称《指引》）。《指引》通过条目化的证据清单，引导公安机关规范、高效取证，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审查重点和方向，不断提升污染环境犯罪案件办案质效。

《指引》指出，办理污染环境刑事案件需树立“全面客观”“依法规范”“证据裁判”三个原则，合法、科学、规范、全面、客观收集、固定、审查、运用证据，将证据作为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的基础，确保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相统一。

《指引》明确，应重视收集审查犯罪客观方面的证据，查明污染物的具体种类，证明犯罪嫌疑人实施了排放、倾倒或者处置行为，且符合《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列明的“严重污染环境”“情节严重”“情节特别严重”的情形。同时强调，应注意判断环境污染与排放、倾倒、处置行为之间因果关系。


《指引》要求，办理污染环境刑事案件还应收集、审查刑事责任能力相关证据，准确区分单位犯罪和自然人犯罪。查明行为人犯罪动机、目的及预谋情况等。存在主观罪过方面辩解时，应当重视收集、审查任职情况、职业经历、专业背景、培训经历、本人因同类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追究情况以及污染物

种类、污染方式、资金流向等方面的证据，结合其他证据，进行综合分析判断。

《指引》指出，要全面收集、审查证明污染环境犯罪嫌疑人法定、酌定量刑情节的证据，包括自首、共同犯罪地位作用、认罪认罚、修复生态环境等从宽情节的证据，以及前科劣迹等从重情节的证据，确保案件定罪准确、量刑适当。

三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各级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生态环境部门要落实《指引》要求，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协作配合，形成惩治合力。生态环境部门在查处违法行为过程中，应妥善保存所收集的与违法行为有关的证据，涉嫌构成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依法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及相关材料。公安机关侦办污染环境犯罪案件时要加强串并、研判，注重深挖彻查，依法收集、固定、完善相关证据，依法提请批准逮捕、移送审查起诉，不断提升办案质量。检察机关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移送审查起诉的案件，要全面客观审查事实和证据，依法作出决定，进一步规范污染环境犯罪案件审查工作，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来源：检察日报社

文件名称：	核技术应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发布部门：	国家原子能机构	 查看体系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	
发布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要闻】：推动核技术深度赋能绿色环保等现代化产业体系

近日，国家原子能机构、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核技术应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其中提及，推进核技术赋能应用。构建核技术应用跨界交流平台，发展“核技术+”生态。推动核技术深度赋能生物技术、新材料、高端制造、绿色环保等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强环保应用推广，助力美丽中国建设。持续深化核技术处理复杂环境污染物的机理研究和技术创新，重点解决难降解工业废水、抗生素等新型污染物、感染性医疗污水和医疗废弃物处理，以及废气净化、污泥等固废处理等方面的难题。加大环保领域核技术专用设备研制和辐照耦合新技术开发，持续提高设备性能，降低处理成本。

来源：国家原子能机构

文件名称：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发布部门：生态环境部

文件分类：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部令 第35号

发布日期：2024年11月01日

实施日期 2025年01月01日



查看办法全文

生态环境部印发《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日前发布《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5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抓手，对于促进绿色发展，保护和建设美丽河湖具有重要作用。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改革工作，明确要求“国家有关部门制定排污口监督管理规定及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对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程序、权限、监测监管等作出了具体规定，是深化入河排污口设置和管理改革，建立健全责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长效监管机制的重要文件，有利于加快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管理办法》分为四章共四十条，坚持“分级分类、差别管理，规范程序、依法监管，做好衔接、系统谋划”的原则，围绕明确入河排污口管理职责、规范入河排污口设置、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检查等方面进行了系统规定。

《管理办法》从定义、职责分工、责任主体、入河排污口分类等方面进行规范，明确管理职责，做到责任明晰；提出规划编制和规划环评要充分考虑入河排污口管控要求及落实情况，强化源头防控；加强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资金支持、表彰奖励，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提供支撑保障。

《管理办法》规定，工矿企业排污口、工业以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的设置实行审批管理；未经批准的，禁止通过上述入河排污口排放污水；其他的入河排污口，应当在设置前，提交入河排污口登记表。围绕入河排污口审批管理，《管理办法》规定了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申请材料、设置论证要求，明确禁止设置的情形，对变更、注销等作出规定。

《管理办法》提出，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管理工作，组织建立并动态更新入河排污口管理台账；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加强对入河排污口的监督监测、现场检查，推动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入河排污口责任主体应当定期巡查维护排污通道、口门以及附属设施等，开展规范化建设，按规定设置监测采样点、检查井、标识牌等，并通过标识牌、显示屏、二维码标识或者网络媒体等主动向社会公开入河排污口相关信息；鼓励公众对入河排污口排污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办法》还明确了对违法设置入河排污口、未按照同意设置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要求设置入河排污口等行为的处罚规定。

下一步，以实施《管理办法》为契机和抓手，大力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依法依规实施审批登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建成法规体系比较完备、技术体系比较科学、管理体系比较高效的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制度体系，不断提高入河排污口监管水平。全面做好释义解读、专题培训、普法宣传，坚持监督管理与指导帮扶并重，推动《管理办法》落实落地。

来源：生态环境部

生态环境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四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含标准修改单）

近日，生态环境部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了《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523—2024）（以下简称《农药标准》），及《柠檬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9430—2013）、《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1—2010）、《酵母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2—2010）三项标准修改单（以下简称“三项标准修改单”）。

农药工业作为重要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一，其生产和排放废水成分复杂、毒性较强、处理难度大，是环境风险防控的重点行业。目前，杂环类农药工业企业执行《杂环类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523—2008），其余农药工业企业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存在行业针对性不强、控制项目不全、基准排水量缺失、间接排放管控要求不能满足实际需要等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农药工业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管控，切实有效防控水生态环境风险，按照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工作方针制定《农药标准》，进一步明确了农药工业企业和农药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管理的要求，引导农药企业绿色转型，推动污染防治水平提升。

柠檬酸、淀粉、酵母工业废水可生化性好，可作为下游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碳源。三项标准修改单针对现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间接排放管控要求相关规定与行业治污模式不匹配、不利于可生化性较好废水资源化利用的问题，调整了间接排放管理要求，允许企业与下游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协商约定间接排放限值，在降低治理成本的同时，促进废水治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查看标准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发布日期： 2025年1月14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

文件编号： 环综合〔2025〕1号

实施日期： 2025年1月14日



查看方案全文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发布日期： 2025年1月14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

文件编号： 环土壤〔2025〕5号

实施日期： 2025年1月14日



查看方案全文

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如何建？两份实施方案给出答案

到2027年，全国要建设50个左右美丽城市，美丽乡村整县建成比例也将达到40%。美丽城市、美丽乡村如何建？什么样的城市和乡村算“美丽”？

20日，生态环境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的《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和《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对外公布，两份实施方案给出了答案。

生态环境部综合司有关负责人介绍，《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在具体指标方面，细化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5个维度，形成18项目标要求，每项目标要求中选择若干项特征性指标，形成参考指标体系。鼓励各地参考指标体系，细化本地区美丽城市建设的指标设置，也可因地制宜增设特色指标。

《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提出，提升城市绿色低碳发展水平，优化城市内部空间结构，促进生态空间与生产生活空间衔接融合，推动城乡结合部、城郊工业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推动交通基础设施绿色低碳改造，深入实施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加强城市慢行交通系统建设，鼓励引导绿色出行。聚焦住宅电梯、供水、供热、供气、污水处理、环卫、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等，分类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


在多渠道加强资金支持方面，《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提出，以城市为载体探索区域性环保建设项目金融支持模式。拓展多元化投融资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在美丽城市建设中发挥作用，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加大美丽城市建设信贷支持力度。鼓励开发性金融机构发挥政银合作、中长期贷款优势，创新融资模式。

生态环境部土壤司上述负责人介绍，美丽乡村建设强调的是可感可及、因地制宜、示范引领，构建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美丽乡村格局。美丽乡村建设具有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更多的建设领域和更大的投资机会。《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提出，梯次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全域覆盖。强化乡村空间设计和风貌引导，塑造美丽乡村特色风貌。制定符合地方特色的指标体系，逐步迭代升级。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治理农村生活垃圾，大力推进农村地区清洁能源替代。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因地制宜增加乡村绿量。

在农村生态环境质量方面，美丽乡村的基本指标体系设置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农村生活垃圾、农村黑臭水体、畜禽养殖污染、水土保持率、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及乡村河湖长效管护6个二级指标。在农业绿色低碳发展方面，设置了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农膜生产使用、秸秆利用和管控4个二级指标。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周宏春对第一财经记者表示，美丽中国建设应“因地制宜”“各美其美”。他解释说，美丽中国建设是过程，更是结果；是经济行为，需要进行经济学和管理学分析。必须因地制宜，以尽可能少的投入获得锦上添花的美丽效果。

来源：第一财经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查看方案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环环评〔2024〕79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生态环境部发布《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近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的发布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改革举措，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实施方案》紧扣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谋划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改革任务，持续推动排污许可制度改革走深走实。

《实施方案》提出了排污许可核心制度建设实施路径。《实施方案》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主线，聚焦污染物排放量控制，推动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制度在深度和广度上进一步衔接融合，提出环境影响评价、总量控制、自行监测、生态环境执法、生态环境统计、环境保护税等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路径，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

《实施方案》明确了深化排污许可制度改革路径。《实施方案》以综合许可管理为前提，明确提出通过完善法律法规标准体系、优化排污许可管理体系，推动将工业噪声、工业固体废物、海洋工程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探索将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电磁辐射、畜禽养殖氨排放等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路径，实现固定污染源的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实现排污单位全覆盖、环境管理要素全覆盖、排放量管控全覆盖。

《实施方案》夯实了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管理路径。《实施方案》以“一证式”管理为手段，聚焦排污单位、管理部门、社会公众三方责任，推动构建环境治理责任体系。从排污单位层面，夯实排污单位自主申领、自我承诺、自行监测、自主记录、自主报告、自行公开的主体责任，推动排污单位构建基于排污许可证的环境管理制度；从管理部门层面，强化排污许可、环境监测、环境执法的联合监管、资源共享和信息互通，创新信息化监管方式，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从社会公众层面，通过推动环境守法和诚信信息共享机制，构建环境信用监管体系，保障公众监督权利。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办法》的通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查看办法全文
文件分类:	环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环环评〔2024〕65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生态环境部 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办法》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进一步做好生态环境信访工作，生态环境部制定了《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的通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等7部门	 查看全文
文件分类:	环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环土壤〔2024〕80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7部门联合印发《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

土壤是生命之基、食物之源，健康的土壤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人居环境安全的重要物质基础。加强源头防控是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要求，开展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协同治理，全链条提高治理成效，综合降低社会治理成本的关键举措。近日，生态环境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对下阶段加强土壤污染防治作出整体部署。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编制工作指引》

发布部门：生态环境部

文件分类：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环气候〔2024〕91号

发布日期：2025年01月02日

实施日期：2025年01月02日



查看通知全文

多部门印发指南，促进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编制

近日，生态环境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相关部门印发《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编制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鼓励各方积极参与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制修订，确保实现2027年前100项和2030年前200项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制定目标，促进国内国际标准衔接互认。

生态环境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工作指引》提出四方面20条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明确碳足迹核算标准制定路线与技术要求。内容包括明确碳足迹核算标准制定路线，统一碳足迹核算标准文本、核算边界、活动数据获取和因子数据质量要求，加强碳足迹核算数据质量管控工作等内容。


二是协调各类碳足迹核算标准协同发力。包括稳步推进碳足迹国家标准制定，明确碳足迹行业标准制定重点，规范碳足迹地方标准，探索制定新兴领域碳足迹团体标准，鼓励链主企业研制碳足迹企业标准，定期开展碳足迹核算标准的后评估工作。

三是促进碳足迹核算标准有序衔接和实施应用。包括完善碳足迹核算标准协调机制，加强碳足迹行业标准跨部门协调，完善碳足迹团体标准评价采信机制，促进碳足迹核算标准有效应用，加强碳足迹核算标准宣贯培训。

四是加强碳足迹核算标准国际交流衔接。包括加强国内外碳足迹标准协调衔接，积极参与碳足迹国际标准制定，推动碳足迹标准国际交流合作。

该负责人表示，工作指引突出国内外碳足迹核算标准工作衔接，提出建立兼具中国特色和与国际接轨的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体系。多渠道推动中国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走出去”。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5G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的通知	发布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查看方案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工信部联通信(2024)227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工信部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5G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5G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广电总局、国家体育总局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5G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以下简称《扬帆升级方案》），持续增强5G规模应用的产业全链条支撑力、网络全场景服务力和生态多层次协同力，全力推进5G实现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多方位赋能。

5G作为数字经济时代万物互联、数据流通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以泛在连接促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各类数字技术融合创新，已成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一环。5G规模化应用将带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全方位全链条普及应用，赋能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扬帆升级方案》，明确了5G应用发展目标。到2027年底，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达38个，5G个人用户普及率超85%，5G网络接入流量占比超75%，5G物联网终端连接数超1亿，构建形成“能力普适、应用普及、赋能普惠”的发展格局，全面实现5G规模化应用。《扬帆升级方案》部署了四方面主要任务，一是应用升级，推动多方位深度赋能；二是产业升级，构筑全链条发展支撑；三是网络升级，提升全场景服务能力；四是生态升级，强化多层次协同创新。

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围绕应用、产业、网络、生态“四个升级”，系统推进5G规模化应用相关工作，扎实推动《扬帆升级方案》中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加速实现5G应用量的规模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支撑新型工业化和信息通信业现代化，为建设网络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构筑坚实物质技术基础。

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调研大气环境整治工作 各族干部群众新年快乐

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深入调研天山北坡城市群大气环境整治工作

在推进精细化治理上下更大功夫

不断提升发展成色增进民生福祉

祝愿全疆各族干部群众新年快乐，新疆发展欣欣向荣，人民生活蒸蒸日上

自治区党委书记马兴瑞、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2024年12月31日在乌鲁木齐、五家渠、昌吉调研天山北坡城市群大气环境整治工作，分别同三地有关负责同志深入交流座谈，面对面分析研究解决问题。马兴瑞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以人民福祉为念，进一步坚定解决区域大气污染问题的信心决心，在精细化治理上下更大功夫，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努力实现蓝天常在、空气常新，让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新疆高质量发展成色更加鲜明。新年将至，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祝全疆各族干部群众节日快乐，愿新的一年新疆发展欣欣向荣，人民生活蒸蒸日上。

马兴瑞、艾尔肯·吐尼亚孜先后来到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每到一处，都认真听取大气环境整治工作汇报，同当地有关负责同志共同研判当前空气质量，逐一分析污染成因，研究工作对策。马兴瑞说，“乌—昌—石”区域是天山北坡城市群大气环境整治的重中之重。经过持续努力，区域大气污染治理取得了明显成效，成绩值得肯定。各地各部门各方面要保持力度不放松，咬定目标，攻坚克难，持续推进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之以恒推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查看信息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马兴瑞在新疆国有企业工作座谈会上强调 坚决扛起做强做优 做大国资国企的政治责任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 提供战略支撑

马兴瑞在新疆国有企业工作座谈会上强调

坚决扛起做强做优做大国资国企的政治责任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提供战略支撑

艾尔肯·吐尼亚孜主持 何忠友出席

石榴云/新疆日报讯（记者 王兴瑞报道）新疆国有企业工作座谈会12月24日召开，围绕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国资国企，交流发展经验，听取意见建议，解决困难问题。自治区党委书记、兵团党委第一书记、第一政委马兴瑞出席会议，同兵地国有企业、驻疆央企负责人等深入交流，共商发展大计。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切实承担起国资国企的功能使命，锐意进取，奋发图强，持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发展质量效益，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中更好发挥战略支撑作用。

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主持会议。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兵团政委何忠友出席会议。

会上，自治区和兵团国资委主要负责同志分别汇报了兵地国资国企工作情况。新疆能源集团、新疆地矿投资集团、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新疆亚新煤层气投资开发集团、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新疆银行、兵团中新建物流集团、兵团中新建电力集团、兵团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作了发言，与会领导同志和企业代表进行了交流。

会上，自治区和兵团国资委主要负责同志分别汇报了兵地国资国企工作情况。新疆能源集团、新疆地矿投资集团、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新疆亚新煤层气投资开发集团、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新疆银行、兵团中新建物流集团、兵团中新建电力集团、兵团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作了发言，与会领导同志和企业代表进行了交流。



查看信息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乌—昌—石”区域近年来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但大气污染防治任务依然较重。调研期间，黄润秋深入石油化工、水泥和金属冶炼企业查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中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是综合性石油化工生产基地，黄润秋来到公司生产指挥中心，听取生产与环境治理、环境保护管控平台运行等情况介绍，并现场调取大气排放口污染物监测数据，了解公司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情况。随后，黄润秋来到公司储运部南罐区，调研储罐、装卸车废气收集处理工艺流程及油气回收效果。黄润秋指出，加强石化企业油气回收，不仅可以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还能提高企业生产效益。要算大账算长远账，抓住国家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的有利政策窗口，加大投入力度，提高企业污染治理水平。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强帮扶指导，协助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改造提高减排效益。

新疆米东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使用工业废电石渣作为原料生产水泥熟料的企业，黄润秋来到公司生料磨房—原料配料库，查看粉尘治理、隔音降噪、输送设施密闭等超低排放改造情况，了解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鼓励企业继续抓好粉尘和噪声污染治理，使用清洁能源，切实降低能耗水平。

兵团第六师准东园区电解铝产能转移项目是助力“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的重点项目，目前部分新建生产线正在试运行。黄润秋来到公司主控楼，听取项目建设进展情况介绍，现场查看试运行期间污染物排放监测数据。随后，他来到电解二车间了解生产工艺和装备性能，以及大气污染物处理工艺和效果。黄润秋希望企业在合理可行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转移进度，为区域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发挥积极作用。他叮嘱地方要加强区域统筹，落实污染物区域削减等措施，有效支撑环境质量改善。



查看信息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新疆举行天山胜利隧道贯通、大石峡水库大坝封顶、商飞快线CCAR-135颁证暨商业首航仪式

自治区举行天山胜利隧道贯通和大石峡水库大坝填筑封顶仪式

新疆世界最长高速公路隧道全线贯通

商飞快线CCAR-135部运行合格证颁证暨商业首航仪式同步举行

马兴瑞出席活动 艾尔肯·吐尼亚孜致辞 何忠友出席

元旦前夕，新疆两项重大标志性工程传来喜讯：12月30日上午，世界在建最长高速公路隧道——G0711线乌鲁木齐至尉犁高速公路天山胜利隧道全线贯通，世界已建最高混凝土面板砂砾石坝——新疆大石峡水利枢纽工程大坝顺利填筑封顶。自治区在乌鲁木齐和工程现场同步举行贯通、封顶仪式，有力释放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信心决心，以重点项目为示范，动员全区上下全力推动项目建设提质增效，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自治区党委书记马兴瑞以视频形式出席活动，见证隧道贯通、大坝封顶，向两大项目实现关键节点重大突破表示热烈祝贺。

当天的活动还举行了商飞快线CCAR-135部运行合格证颁证暨商业首航仪式。在马兴瑞等见证下，中国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向中国商飞客服公司颁发了中国民航CCAR-135部运行合格证。

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致辞。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兵团政委何忠友出席。中国商飞公司董事长贺东风和中国交通建设集团董事长王彤宙、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总经理倪真分别致辞。

艾尔肯·吐尼亚孜表示，新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锚定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别是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主抓手，持续扩大有效投资，谋划推

进一批强基础、调结构、增动能、利长远、惠民生重大项目，取得重大成效。当前，天山南北产业蓬勃发展，营商环境日趋良好，对内对外开放势头强劲，投资新疆正当其时、大有可为。希望国家部委和中央企业一如既往支持新疆发展，持续加大投资力度，加快在疆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顺利运营，尽快发挥作用。我们将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以最大诚意、最优服务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查看信息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2024 “蓝天保卫战”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2024年，新疆“蓝天保卫战”成果出炉。全区优良天气持续增多，重污染天数持续下降，PM2.5浓度持续下降，全区空气质量状况实现“一升两降”，超额完成年度空气质量考核指标。特别是“乌—昌—石”区域，在供暖期不利天气频频袭来的情况下，顺利完成全年任务。

2024年，自治区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8.1%，同比增加5.3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数合计24天，比例为0.5%，同比减少43天，比例减少0.8个百分点；PM2.5平均浓度2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7%。

随着“蓝天保卫战”持续深入推进，天山北坡区域蓝天越来越多。2024年，天山北坡城市群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0.0%，同比增加3.4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数比例为2.1%，同比减少1.6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2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9%。“乌—昌—石”区域优良天数比例为83.7%，在2023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同比增加3.3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数比例为3.7%，同比减少3.8个百分点；PM2.5平均浓度为3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6.3%。


2024年，聚焦“三大重点污染源”工矿企业、散煤用户、交通运输，新疆在天山北坡区域持续开展深入治理，从源头上阻断和减少污染排放。

针对工业源，自治区在135家百吨以上企业实施“一企一策”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治理范围，将污染物排量在50吨至100吨的企业纳入重点治理范围，同时将其他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较大的铸造、工业涂装、煤化工、炭素等行业一并纳入治理。

聚焦燃煤源，“乌—昌—石”“奎—独—乌”区域散煤燃烧实现基本清零。

移动源是大气中氮氧化物的重要污染源，2024年新疆持续加大氮氧化物污染源的治理，加快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进程。截至目前，天山北坡城市群建成铁路专用线19条、里程达161.1公里，淘汰柴油货车15500余辆，更新新能源汽车18300余辆。重点行业大宗货物清洁化运输比例提高至50%。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文件名称:	《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发布部门:	新疆生态环境厅	 查看信息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新环规（2024）3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实施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关于印发《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为进一步优化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营商环境，建立健全生态环境领域“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规范自贸试验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强化分级分类监管，督促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会同兵团生态环境局编制了《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来源：新疆生态环境厅

文件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	发布部门:	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查看办法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第43号	
发布日期:	2024年12月3日	实施日期:	2025年1月1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修订通过，现予公布，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

来源：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发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目录（2024年本）》的公告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深化环境影响评价改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年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深化环境影响评价改革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强化环境影响评价源头预防作用，实现环评分级管理与基层管理能力相适应，结合自治区实际，我厅对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权限进行了优化调整。现将优化调整后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通知如下。



查看目录全文

来源：新疆生态环境厅

2025 谈落实！新疆推动“十大产业集群”建设提质增效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内容。1月5日，自治区党委十届十三次全会召开，提出高质量建设“十大产业集群”。这是服务国家战略大局，立足新疆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定下的新疆产业发展新蓝图。

步入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的新疆，如何推动“十大产业集群”建设提质增效，把比较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

建强发展基础

“产业是经济之本、发展之基。必须建强‘十大产业集群’这个发展基础。”谈及全会对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作出的战略部署，阿克苏地委副书记、行署专员阿迪力·艾力倍感振奋。

能源发展建设实现新突破、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利用取得重大进展、粮食棉花产量再创新高……2024年，新疆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大局，发挥资源禀赋优势，在产业集群建设方面亮点频现。

其中，尤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最为明显——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规模4037万千瓦，总规模突破1亿千瓦，外送电量1200亿千瓦时以上。继“疆电外送”第三通道启动建设后，“疆电外送”第四通道、国家能源集团哈密能源集成创新基地两个千亿元级重大项目开工建设。

2025年，“十大产业集群”建设如何向纵深推进？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党组书记、副主任王岩然表示，全会对“十大产业集群”建设有全新的内涵和定义，新疆转型发展、蓄势腾飞的路径更加清晰，必将有效释放新疆能源资源和产业发展潜力。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将聚焦“十大产业集群”建设，研究谋划“十五五”产业发展总体思路，加快构建体现新疆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引领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查看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乌鲁木齐市 2024—2025 年水泥错峰生产计划

水泥常态化错峰生产是促进水泥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和质量效益提升的有效手段。为落实“全国水泥错峰生产地域和时间常态化”要求，进一步明确新疆具体错峰生产时间，现将2024至2025年新疆水泥错峰生产计划安排如下：

一、错峰生产范围

自治区（含兵团）所有水泥熟料生产线都应进行错峰生产。其中：电石渣水泥熟料生产企业通过“错峰置换”参与错峰生产。

二、错峰停窑时间

乌鲁木齐市、昌吉州、石河子市：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哈密市：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4月15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15日。

吐鲁番市：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3月15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2025年8月16日至2025年9月30日。

伊犁州（直）、博州：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4月15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塔城地区、阿勒泰地区：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4月15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巴州地区、阿克苏地区：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3月15日；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克州、喀什、和田地区：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3月15日；2025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8月31日。

水泥熟料生产线错峰停窑时间（不含烘窑时间）从起始日零时至终止日二十四时为一个周期。



查看计划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工作程序（试行）》和《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许可决定书办理流程（试行）》的通知	发布部门： 新疆生态环境厅	 查看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新环办水〔2025〕1号	
发布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实施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印发《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工作程序（试行）》和《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许可决定书办理流程（试行）》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行为，提高审批效率和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要求，结合我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工作实际，制定了《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工作程序(试行)》和《自治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办理流程(试行)》，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来源：新疆生态环境厅

新疆将实施十三大改革攻坚行动

12月19日，记者从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获悉：《新疆战略性、创造性、引领性改革攻坚行动方案（2025—2027年）》于日前正式印发。明确提出在未来3年，新疆将大力实施战略性、创造性、引领性改革十三大攻坚行动，以重点突破牵引带动全面深化改革。

十三大改革攻坚行动包括：深入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能源资源保障基地、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十张网”、高标准建设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

革、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纵深推进美丽新疆建设、进一步全面深化兵团改革、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

其中，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改革攻坚行动提出，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健全完善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研究体系，完善文化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机制，研究提炼新疆民族团结精神等，让各族群众“五个认同”思想根基更加牢固。

打造能源资源保障基地改革攻坚行动提出，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机制不断健全完善，推进一批重大能源资源项目落地实施，新时代国家“三基地一通道”建设取得新突破，国家能源资源安全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高标准建设新疆自贸试验区改革攻坚行动提出，形成一批标志性制度创新成果，基本形成营商环境优良、投资贸易便利、优势产业集聚、要素资源共享、管理协同高效、辐射带动作用突出的高标准高质量自由贸易园区，推动新疆对外开放向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拓展。

聚焦制约新疆高质量发展存在的体制性障碍、机制性梗阻、利益性藩篱，新疆找准发力点和突破口，明确提出通过实施十三大改革攻坚行动，区域创新能力明显提升，特色优势产业集群迈上新台阶，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显著增强，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建设取得新突破，南疆高质量发展瓶颈制约得以解决等等。

按照一年全面推开、两年重点突破、三年纵深推进的目标，到2025年，新疆十三大改革攻坚行动的各项举措全面启动实施，一些发展堵点痛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到2026年，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到2027年，全面完成方案确定的改革任务。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新疆全面核查入河（湖）口排污情况

1月17日，记者从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获悉，历时1年，我区完成对全疆14个地（州、市）104个县（市、区）共297个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情况，全疆各县（市、区）覆盖率96.3%。

河湖污染问题，表现在水里，根子在岸上。排污口是连接水里和岸上的关键节点，在排查整治排污口上下足功夫，能有效管控入河湖污染物排放。生态环境部出台的《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于2025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为有效控制水污染物排放，查明污水来源和形成原因，实现最大化减少污水直排的目标，遏制城市黑臭水体，推进美丽河湖建设，新疆全面强化水污染源管理，加强入河（湖）排污口的监督管理，全面展开入河（湖）排污口的排查整治。

自2024年1月起，在自治区现有入河（湖）排污口排查基础上，自治区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相关行业专家及协作单位组成调研组，对我区各地河湖开展调研核查。调研核查重点关注人口集中、工业聚集、排放量相对较大、环境风险高、生态敏感脆弱区域。

现场核查时，工作人员以列入国家和自治区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方案中的河流干流及重要支流、重点湖泊为重点，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航拍和人工徒步相结合的方法，以靠近河（湖）的城镇污水处理厂、工矿企业为重点，摸清排污单位基本情况、排污口底数、分布、污水排放特征及去向，掌握排污口水质、

水量，摸清污染物种类等信息。

据了解，在入河（湖）排污口排查过程中，对排污口的监测、溯源、整治也同步进行。此次排查中，重点流域共排查65个排污口，溯源率为100%。283个排污口共完成或设立标志牌、检查井，或配备监测设备等整治措施，完成整治率95.3%。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加强煤田火区治理 协同推进减污降碳

12月5日，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学会）主办，新疆大学、新疆工程学院协办的“加强煤田火区治理 协同推进减污降碳”专业论坛在乌鲁木齐召开。该论坛邀请了煤田灭火和生态环境领域的院士、专家和学者，共谋新疆煤田火区治理与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新疆是我国煤炭资源大省，预测储量2.19万亿吨。但新疆煤田火灾的问题也较为突出，一方面造成煤炭资源浪费，另一方面造成环境污染的同时又很难控制。几十年来，新疆已治理火区71处、面积达1657万平方米，保护了大量煤炭资源，恢复植被面积1859万平方米。但目前，仍有84处煤田火区，总面积约1240万平方米，煤田自燃每年造成煤炭资源损失约2180万吨，对生态环境保护带来了较为严峻的挑战，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近年来，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治理工作，特别是天山北坡城市群大气环境整治，连续两年将“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列入自治区十件民生实事，出台“乌—昌—石”“奎—独—乌”及伊犁河谷大气环境整治工作方案，深化区域同防同治和兵地联防联控。

据工业、民用的全口径统计，“乌—昌—石”区域年排放各类大气污染物14.15万吨（不包含煤田火区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区域内的27个火区每年排放各类大气污染物3.78万吨（初步估算），是工业、民用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的四分之一多。

作为国家第14个大型煤炭基地重要组成部分的准东开发区，已形成了煤炭，煤电，煤化工，硅基，铝基，新能源等6个较为完善的产业体系。预测煤炭储量3900亿吨，探明储量2419亿吨，仅2023年煤炭产量2.09亿吨，占全疆产量的45%。现有四处煤田火区治理任务，治理面积达到178万平方米。按照灭火工程预测，总剥离量将近2亿方，注水工程量达215万方。完成煤田灭火工程后，全年可减少煤炭自燃142万吨。减排因煤田燃烧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2143.8吨、氮氧化物1572.12吨、挥发性有机物2143.8吨、颗粒物14292吨，同时可减排二氧化碳371.59万吨，将有效推动准东开发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查看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现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583家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告。



查看名单

来源：环球时报

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完成，为何让人如此振奋？

据人民日报客户端，11月28日上午，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空白区实现锁边“合龙”。这一消息令人振奋，它意味着面积达33.76万平方公里的世界第二大沙漠——塔克拉玛干沙漠，终于被一道总长达3046公里的“绿色长城”围起来了，曾经饱受风沙肆虐之苦的各族人民，终于不用再担心家园被沙漠侵袭了。

笔者在为这一消息感到高兴的同时，也深感背后的不易。今年6月，笔者曾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进行调研，在位于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三面环沙的且末县，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负责人告诉笔者，且末县沙漠面积超过了县域面积的1/3，沙漠与县城仅一条车尔臣河之隔，东北风一年四季卷起黄沙肆虐县城，沙漠以每年10米—12米的速度向县城方向推移。

历史上，车尔臣河曾因风沙逼迫三次改道，对且末县城带来了很大影响。为了阻挡沙漠继续向县城推进，从上世纪90年代起，且末人民启动了河东防风治沙生态工程。20多年来，终于在车尔臣河以东的沙漠区域建成了一条宽1—7公里、长达23公里的生态长廊，有效阻挡了沙漠对绿洲的侵蚀。

如同且末一样，沿塔克拉玛干沙漠周边各地政府和人民用数十年时间，用不怕苦不怕难的劲头，书写了“人进沙退”的奇迹。而3046公里绿色长城为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正是这一奇迹的生动写照。

这彰显了我国在应对生态挑战、实现绿色发展的坚定决心。治理塔克拉玛干沙漠难度之大可想而知：沙漠面积相当于江苏、浙江、福建三省面积之和，流动沙丘面积约25.84万平方公里，沙漠风速可达8级以上，多年来年均降水量不足80毫米，极度干旱。要为沙漠“锁边”，更要啃“硬骨头”。但40多年来，当地各族人民依托“三北”防护林体系工程建设，不畏艰辛、久久为功，终于筑起一道道绿色屏障。

有效遏制了沙漠的肆虐，显著改善了当地的生态环境。以笔者调研过的且末县为例，经过20多年的治理，当地植被覆盖明显增加，形成了绿洲外围固沙、阻沙、阻风，绿洲内部生产、居住环境和谐稳定的生态屏障和防护体系。区域小气候和人居环境已得到明显改善。当地提供的数据显示，从1999年到2020年的

20年间，全县沙尘暴天数从16天下降为11天，扬沙天数下降了39%，降水量提升了17%，蒸发量降低了0.7%，相对湿度增加了2%。当地也开始大力发展肉苁蓉、文冠果等经济作物，有力推动了地方经济的发展。

为全球荒漠化治理提供了宝贵经验和借鉴。我国的荒漠化防治措施技术和成就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可。例如，在塔克拉玛干沙漠防治中采用的草方格技术很简单易行，治沙效果也非常好，见效快。在治沙过程中筛选出的一些高抗逆性的植物种，在中亚、在非洲得到了很好的推广应用。尤其是地貌和我国新疆类似的中亚国家，塔克拉玛干沙漠防治经验具有更强的针对性。

来源：中国环境

今年以来乌鲁木齐新增新能源装机规模新疆第一

截至目前，今年乌鲁木齐电网新增新能源装机529.5万千瓦，其中风电92万千瓦，光伏437.5万千瓦，新增新能源装机规模新疆第一。

11月28日，记者从国网乌鲁木齐供电公司了解到，乌鲁木齐电网新增新能源装机跟去年同期相比上涨了239%，2023年前11月乌鲁木齐电网新增新能源装机156.13万千瓦，其中风电136.13万千瓦，光伏20万千瓦。

目前，乌鲁木齐市新能源装机规模已突破千万千瓦大关，达到1024万千瓦，成为全疆三个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地区之一，其余两个为昌吉和哈密。预计至2024年底，还将并网新能源装机容量316万千瓦。

今年，乌鲁木齐新并网的新能源项目有7个，其中新疆中绿电米东区350万千瓦光伏项目，是全国已并网单体容量最大的沙漠光伏项目。

连片的光伏板在米东区北部沙漠光伏基地形成壮观的“光伏海”。资料图片

乌鲁木齐风光资源富集，呈“以光为主、南风北光”特色分布。南部达坂城区域（包含达坂城区和乌鲁木齐县）属于一类风能资源区、二类光伏资源区，风、光年平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3000小时、1600小时，可装机规模达1000万千瓦；北部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属于二类光伏资源区，年太阳辐射数据稳定，平均利用小时数1420小时，可装机规模达2000万千瓦。



[查看全文](#)

来源：新疆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4年度报告》

我国始终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作为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责任担当。为全面反映我国在应对气候变化领域的政策行动和工作情况，向国内外介绍中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成效，生态环境部编制了《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4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并在2024年11月6日生态环境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正式发布。

《年度报告》全面介绍了2023年以来各领域各部门应对气候变化政策、措施和重点工作的成效，梳理了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新部署新要求，展示了中国减缓、适应气候变化、全国碳市场建设、政策体系和支撑保障以及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等方面的进展，并阐述了中方关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29次缔约方大会的基本立场和主张。



查看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固废中心编制发布《“无废城市”建设进展研究报告（2023年）》

为高质量推进“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跟踪各地2023年“无废城市”建设的主要进展、经验做法和取得成效，在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司指导下，在各省（区、市）、各城市及地区生态环境部门的共同参与和支持下，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编制并发布《“无废城市”建设进展研究报告（2023年）》（以下简称《报告》）。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有助于引导全社会减少固体废物产生，推动城市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消费模式，提高城市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增强民生福祉。自《“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印发以来，全国“113+8”个城市和地区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但部分城市和地区仍面临问题和挑战，亟需跟踪整理各地“无废城市”建设的经验做法和取得成效，为地方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和实践创新提供借鉴参考。

《报告》主要内容包括4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国家战略部署要求，包括党中央国务院重要部署和相关部门工作要求。第二部分是各省（区、市）“无废城市”建设进展，梳理了工作成效显著的省级“无废城市”建设进展。第三部分是城市“无废城市”建设进展，包括体制机制创新、重点领域实践、保障能力提升、

“无废文化”培育及宣传教育等方面的工作进展。第四部分是“无废城市”建设经验做法与探索实践，包括省级经验做法与探索实践、城市经验做法与探索实践和“无废细胞”建设三个方面。



查看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

关于已登记新化学物质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2024 2批 14批)的公告

按照《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12号）、《关于发布〈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指南〉及相关配套表格和填表说明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20年第51号）和《关于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有关衔接事项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20年第46号）的相关要求，现将已登记的30种符合要求的新化学物质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见附件），按现有化学物质管理，并对标注新用途环境管理范围的化学物质实施新用途环境管理。



查看公告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51家、通过复核307家！最新版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 条件企业名单公告

按照《环保装备制造业（大气治理）规范条件》《环保装备制造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环保装备制造业（环境监测仪器）规范条件》《环保装备制造业（固废处理装备）规范条件》等4个细分领域规范条件要求，经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核实推荐、专家组评审、网上公示等程序，现将《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2024年版）》予以公告（含新申报通过评审企业及通过复核的已公告企业）。此前发布的多批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的企业名单（包括7批大气治理领域、5批污水治理

领域、5批环境监测仪器领域、4批固废处理装备领域）同时废止。

鼓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关部门研究出台支持鼓励政策，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2024年版）



查看名单

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九部门联合印发《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近日，财政部会同外交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制定并印发《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以下简称《基本准则》）。

“这标志着国家统一的可持续披露准则体系建设进入快车道，意味着公司报告格局发生嬗变。”财政部首届可持续披露准则咨询专家、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原院长黄世忠对本报记者表示。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报

2024 年水污染治理行业发展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行业发展

2024年，水污染治理行业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进一步发展，也存在一些普遍问题。

（1）流域治理与水生态保护行业在政策强推下平稳发展

2024年，流域治理与水生态保护行业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提升水质、生态修复和防洪排涝等方面，农村市场的污水处理和生态修复需求也日益凸显。尽管面临着资金投入不足、技术瓶颈和商业模式创新等挑战，但行业依然保持着积极向上的发展势头。

典型案例不断涌现，如阳泉市的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通过山水林田路村统一规划，治山、治

水、治污协同推进，实现了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共赢；德阳市全面展开水生态保护工作，推动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水质优良率持续保持高位，为行业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2）污水处理行业呈现短期增长、长期放缓态势

“十四五”规划提出全国污水规模增量目标为2000万吨/日，实际上，2021-2022年完成新建规模已达2754万吨/日，远超规划目标。预计至“十四五”末，实际新建增量将超过5000万吨/日。并且，根据市场成交数据，2024年上半年，污水处理新建市场的成交额与前两年同期相比提高39%，以上趋势均反映出行业在短期内的强劲增长动力。

然而，从长远来看，随着我国城镇人口规模见顶，实际增量需求将逐渐下降，新建的重资产投资项目增速也将持续放缓。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污水新建规模环比增速为43%，而到了2021年，这一增速已降至7%，2022年进一步下降至负值。这表明，虽然未来仍会有新建增量，但增速已步入下行通道。

（3）应收账款不断扩大危及企业生存

水务环保行业是重投资产业，前期乃至全周期都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而产业链条长、回款慢，导致高垫资或融资是普遍现象。近些年，由于政府债务增加、经济发展降速、土地财政收缩等多种因素，财政支出整体压力增加，许多地方政府未将污水处理服务费补贴列入财政预算，或支付的排序靠后，造成水污染治理企业应收账款逐年增高。根据17家A股和港股污水处理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统计，累计应收账款总额达716.79亿元，占年营业收入比重高达74%，为企业经营、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均带来不利影响。

（4）PPP新机制实施带来新老项目衔接问题

根据2023年11月发布的《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115号文”）规定，2023年2月以前的“老”PPP项目按原PPP相关规定执行，2月份以后的新项目按新机制要求执行，划分标志是截至2023年2月底是否完成协议签署。实践当中，有些项目已按照原PPP模式完成相关招投标及协议签署流程，甚至已开工建设。过程中受原PPP政策变动或项目建设内容调整等原因需要修改实施方案重新入库、转段，但因PPP暂停、原PPP库关闭影响导致无法完成入库/转段，金融机构担心存在不合规风险停止对项目融资，影响项目推进，社会资本处于进退两难状态。

（5）工业废水治理技术与资源利用水平双提升

随着政策要求的不断提升，2024年工业废水治理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各地政府积极推进工业废水处理体系的升级和改造，推广使用先进的污水处理技术和设备。同时，工业污水的资源化利用和近零/零排放试点也在不断推进，浓盐水处理需求进一步增加。在重点区域（京津冀、长江流域、黄河流域）和重点行业（煤化工、石化）中，污水回用和排放标准的要求不断提高，促使相关企业加大投入，提升废水处理能力，以适应更加严格的环保要求。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保产业协会

2024年脱硫脱硝行业评述和2025年发展展望

行业发展

2024年是我国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关键年，也是烟气治理行业升级的重要节点。全新“大气十条”成效显著，“十四五”空气质量改善计划更加明确；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方案出炉，开辟燃煤烟气治理新战场。

火电清洁高效灵活转型深入推进。2023年，全国火电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为8.5万吨、48.4万吨和78.5万吨，同比分别下降约14.1%、上升约1.7%、上升约3.0%，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火电厂供电标准煤耗301.6克/千瓦时，比2014年降低17.4克/千瓦时。截至2023年底，95%以上煤电机组实现了超低排放，50%以上煤电机组具备深度调峰能力，电力行业污染物排放量相较2013年减少超过90%。

新增装机、煤价回落提振煤电脱硫脱硝行业市场。据中电联统计，截至2024年9月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1.6亿千瓦，同比增长14.1%，其中，煤电11.8亿千瓦、同比增长2.1%。此外，2023年以来，电煤价格震荡下行，加之燃发电机组市场交易电价有所上浮，火电企业效益好转，有力带动相关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行业市场提振。

钢铁行业进入“存量优化”阶段的特征日益明显，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深入。截至10月8日，共有159家钢铁企业完成或部分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和评估监测。其中，114家企业全过程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涉及粗钢产能约5.17亿吨，吨钢超低排放改造投资约470元；45家企业部分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涉及粗钢产能约1.52亿吨；吨钢平均环保运行成本约230元。在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中，钢铁企业必须用绿色转型谋发展，探索降低超低排放改造投资和运行成本，实现企业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全面启动。水泥行业是我国大气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的第三大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分别占全国工业排放的5.6%、17.1%、19.3%，二氧化碳排放约占全国总排放的13%。以海螺、金隅等为代表的水泥企业大力开展环保设施升级改造。据测算，全面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将减少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50万吨、21万吨，协同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超过1000万吨。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保产业协会

2024 二噁英污染防控行业发展评述和 2025 年发展展望

2025年发展展望

推进二噁英监测新技术与装备研发攻关。在国家即将发布的《固定污染源废气二噁英自动采样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标准背景下，将进一步加大对二噁英自动采样、二噁英在线监测以及其他快速监测方法的创新研发和技术攻关，突破关键核心技术难点，并将技术试点不断向应用示范转变，支撑对我国二噁英污染排放的有效监测监管。

加大固废焚烧二噁英智能控制技术研发。重点围绕固废焚烧全过程，创新研发固废焚烧全过程自适应控制技术，采用深度学习和机器算法等技术，对焚烧全过程运行状态实时跟踪分析并自动调节，实现垃圾焚烧精准控制和二噁英稳定达标排放；构建二噁英排放预测预警系统，控制二噁英超标排放潜在风险；建设全流程数字化管控平台，依托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技术，提升整体运行效率和实时管控能力。

开展固废协同处置与资源化利用研究。加大焚烧飞灰与市政污泥、陈腐垃圾等固废协同处置技术研究，系统阐明固废协同处置技术可行性与二噁英等达标排放可能性，提高固废综合处置能力；攻克固废低温热分解、高温烧结与高温熔融等资源化利用技术瓶颈，阐明固废资源化利用过程二噁英等污染物协同脱除机制，推动固废资源化利用技术推广与应用。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保产业协会

新环保法实施十年，生态环境执法成效如何？

被称为史上最严、“长了牙齿”的新环保法自2015年1月1日开始实施，即将满十周年。在生态环境部24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生态环境执法局局长赵群英以一系列数据，详细介绍了以生态环境执法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相关情况。

下降66%和79%：生态环境处罚案件呈下降趋势

赵群英说，十年来，生态环境部门充分利用新环保法的五个配套办法，查办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移送行政拘留和涉嫌环境污染犯罪等五类案件共计19万 multiple 件，查办环境行政处罚案件129.5万件，罚款金额总计860.2亿元。

2018年以来，随着新环保法的深入实施，全社会环境守法意识显著提升，企业环境治理力度不断加大，生态环境处罚案件呈现下降趋势，2023年共办理处罚案件8万余件，上述五类案件8300件，较最高峰时期的

2017年分别下降66%和79%。

他说：“通过执法坚决遏制生态环境违法高发态势。”与此同时，生态环境部门不断创新优化生态环境执法新模式。一方面，强化科技赋能、智慧监管、数智执法，提高发现问题能力，精准打击违法行为。科学配置执法资源，强化分类差异化监管执法。另一方面，不断规范行政处罚行为，持续规范裁量权行使，提升执法质量，维护执法权威和公信力。加强守法服务，强化正向引导，提高企业自觉守法的内生动力。

48万个问题：精准科学开展大气监督帮扶

赵群英说，今年以来，全国空气质量总体呈改善态势，但受多重因素影响，部分地区空气质量出现反弹。生态环境部精准科学开展大气监督帮扶，组织开展11轮次现场监督帮扶和14轮次远程指导帮扶，经技术单位测算，可推动污染减排20.4万吨。

他介绍，当前大气监督帮扶组织实施更科学，科学确定重点时段和区位，科学调配力量；工作内容更聚焦，重点抓住重污染天气应对和严控移动源污染排放；帮扶对象更精准，筛选确定重点行业企业和产业集群，精准识别问题线索；问题处置更加突出差异化，对于空气质量反弹明显、环境问题突出的城市，对于重污染期间顶风作案的违法企业，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对于一般性问题，鼓励地方运用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措施，指导企业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2017年以来，生态环境部门共组织投入11.5万人次，累计检查点位229万个，帮助地方发现并推动整改问题48万个，成为推动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关键一招。



查看全文

来源：新华社

中国环境报专访 | 如何落实好排污许可管理新要求

近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谋划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度改革任务，持续推动排污许可制度改革走深走实，其中不乏建立排污许可管理标杆指标体系，建立部门联审联查、共管共用工作机制等新要求。

《方案》对于推动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能够起到怎样的作用？基层应该怎样落实这一系列新要求？围绕这些问题，中国环境报记者专访了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正高级工程师、行业专家吴铁。

中国环境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完善生态文明基础体制，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现阶段发布《方案》对于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有怎样的意义？《方案》中是如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要求，对过往地方实践经验有怎样的总结运用？

吴铁：《方案》是排污许可领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顶层设计文件。《方案》

为深化排污许可制度改革设定了具体目标，设计了路线图，从强化排污许可制度自身、落实核心制度、落实“一证式”管理、做好基础保障4个方面提出了具体工作任务，对现阶段排污许可工作具有极强的指导意义。

其中，持续深化排污许可制度改革是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的前提，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是基础，全面落实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管理是关键，此外需要进一步优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加强组织保障。

《方案》也充分借鉴各地在试点工作中取得的经验，其中包括上海市、河北省唐山市等地排污许可监管、监测、执法联动经验，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等地新版排污许可证副本应用经验，山东省烟台市等地生态环境统计与排污许可衔接经验等。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报

关于第三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境保护队伍，培养造就一批素质优良、技术过硬、本领高强的生态环境监测人才，生态环境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市场监管总局决定共同举办第三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活动（以下简称大比武）。2024年10月27日至28日，大比武全国决赛在江苏南通举行，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32支代表队、384名选手参加决赛。

根据大比武决赛结果，现将获奖集体和个人通报如下：

一、山东省代表队、浙江省代表队、江苏省代表队等20支代表队获生态环境监测综合比武团体奖；重庆市代表队等10支代表队获辐射监测专项比武团体奖。

二、浙江省代表队杨利航、山东省代表队谷树茂、浙江省代表队孙琴琴、山东省代表队张晓琳等81人获生态环境监测综合比武个人奖；重庆市代表队胡燕茜、山东省代表队陈婷等40人获专项比武个人奖。

三、获得综合比武和专项比武个人一、二、三等奖，可作为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的破格条件。获得综合比武和专项比武第一名、各小组第一名、个人一等奖、团体一等奖，以及积极承办或参加大比武活动，为活动成功举办提供坚实保障和支撑的，依据中央有关规定和六部门《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活动的通知》（环办监测〔2024〕8号），按程序申报相关荣誉奖项。

在大比武组织实施过程中，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三家承办、

协办单位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负责、主动担当、攻坚克难、团结协作，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为大比武成功举办提供了坚实保障和支撑，作出特别贡献。

山西省、吉林省、黑龙江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代表队积极参与、组织有力、成效明显，有效提升了本地区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人员能力水平。

希望获奖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取得新的成绩。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广大干部职工要向此次获奖的集体和个人学习，进一步锤炼技能、争创先进，以更高标准、更硬作风、更强本领保障监测数据“真、准、全、快、新”，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查看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公众号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集中通报典型案例

1. 第一批



查看全文

2. 第二批



查看全文

3. 第三批



查看全文

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

1.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十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机动车排放检验领域第三方机构专项整治）



[查看全文](#)

2.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十一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非法转移倾倒固体废物领域）



[查看全文](#)

3.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十二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大气监督帮扶领域）



[查看全文](#)

4.机动车排放检验领域第三方机构专项整治涉刑典型问题通报



[查看全文](#)

5.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七批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典型案例（机动车排放检验第三方机构）



[查看全文](#)

6.2024年巴州生态环境局公布第三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三）



[查看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新疆生态环境厅网站、巴州生态环境局

我会两名预备党员通过支部党员大会转正表决

2024年12月23日，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党支部（以下简称“中心党支部”）召开了党员大会。会议首先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其次，对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以及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共三名预备党员转正进行了表决。中心党支部书记努尔泰·吾伦别克同志主持会议，支部全体党员参加会议。协会马燕、侯丹两名预备党员参加会议、副秘书长贺华列席会议。

全先通、马燕、侯丹三名同志详细汇报了预备期间的思想、学习和工作情况。中心党支部组织委员、协会党建指导员刘晖，入党介绍人贺华等同志分别介绍了三名同志的工作表现及培养考察情况，并对三名同志如期转正条件表达了肯定意见。与会党员进行了充分讨论，一致认为，三名同志拥护党的领导，恪守党的纪律，工作认真负责，在多个方面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已具备了一名合格党员的要求。

经大会无记名投票表决，全票通过了全先通、马燕、侯丹三名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最后，中心党支部书记努尔泰·吾伦别克同志带领三名转正党员重温入党誓词。

协会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开展，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贯穿协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行业管理部门选派党建指导员，全面指导协会党建工作开展，定期组织协会开展各种学习培训、党建活动，不断提升协会秘书处人员的政治素养、理论水平。下一步，协会将持续积极推进协会党建工作，扎实开展各项党建活动，以党建促会建，不断增强协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推动协会党建工作和行业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来源：技术服务部

培训规划 | 关于印发《2025年度培训计划的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高第三方环境治理行业各专业技术人员以及相关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从业能力，增强其职业素养，使其适应工作岗位的实际需求，我会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需施教、注重实效、方便培训对象的原则，在行业内开展各类培训工作，现将2025年度培训计划及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定制化服务

（一）我会根据政府部门、工业园区、企事业单位、集团公司各类需求，可提供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专门定制培训；

（二）根据客户希望提升的方向，提供法规政策、现场审核、专场培训等系列综合技术服务。

二、师资力量

我会培训教师团队由行业政策研究、标准起草、教材编制的资深技术专家和管理人员组成，具有丰富的评审和授课经验。

三、报名方式

每期培训将提前一个月在协会公众号“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及网站“<http://www.xjhbcy.cn/>”发布正式通知，根据每期培训班的具体通知要求进行报名。

四、联系方式

会员培训部 张艺滢 张璐

联系电话：0991-4165486

附件：2025 年度培训计划



查看全文

来源：会员培训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发布《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沼渣生产复合微生物肥料技术规程》团体标准的公告

2025 年 第 1 号（总第 8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标准《有机固废厌氧消化沼渣生产复合微生物肥料技术规程》（T/XEEPIA 009-2025）标准正式发布，现予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团体标准发布公告

2024 年 第 2 号（总第 6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标准《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T/XEEPIA 003—2024）正式发布，现予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水质 16 种磺胺类抗生素的测定 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团体标准发布公告

2024 年 第 1 号（总第 5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标准《水质 16 种磺胺类抗生素的测定 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谱-串联质谱法》(T/XEPIA 001—2024)、《石油化工行业废水中多环芳烃类持久性有机物环境风险评估技术指南》(T/XEPIA 002—2024)正式发布, 现予公告。

来源: 技术服务部、会员培训部、综合业务部

2024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 评审结果的公告

为提升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 加快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的推广及应用, 我会开展了 2024 年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征集工作, 经过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综合评定及结果公示等程序, 最终筛选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 2 项、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 6 项, 纳入 2024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 现将名单予以公布。

附件: 2024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名单

附件

2024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 装备和示范工程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一) 实用技术		
1	乡镇规模化污水处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高压喷雾设备(降尘技术)	新疆特思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 示范工程		
1	富蕴县萨尔托克拉克金矿元主矿区地质历史遗留污染治理项目(一期)	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2	第七师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中水综合利用项目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一企一策" 2 号机组运行灵活性提升改造	华电新疆红雁滩发电有限公司
4	乌鲁木齐至尉犁高速公路天山胜利隧道生产废水处理工程	中交新疆交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	温县区域城市生活污水循环利用项目水污染防治	喀什塔里木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温县分局、北京德润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远润康生态环境建设(新疆)有限公司
6	乌鲁木齐市天恒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城市污泥综合处理处置—年产 30 万吨营养基项目	乌鲁木齐市天恒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来源: 技术服务部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单位名录登记年检结果的公示

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单位名录登记年检工作的通知》（新环协发〔2024〕47号）的要求，我会对2023年12月31日前通过环境监理单位名录登记的机构进行了核查，对未报送年度报告表及填报不符合要求的企业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清理。现将年检结果通过名单予以公示（具体名单见附件）。

联系人：侯丹 陈佳欣

联系方式：0991-4165461

通讯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南湖西路215号

电子邮箱：xcepiajs@163.com

附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单位名录登记年检通过名单



查看全文

来源：技术服务部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我会赴克州阿克陶县克孜勒陶镇红新村慰问

12月10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邀请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善道久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会员代表共赴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驻克州阿克陶县克孜勒陶镇红新村工作队，到乡村振兴第一线开展“进乡村、送服务、助振兴”活动，为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共创绿美生态建设贡献社会组织力量。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驻红新村“访惠聚”工作队副队长刘晓红向各位会员代表介绍了红新村目前的总体状况、村容村貌的变化、村民精神风貌的提升以及驻村以来取得的各种成效并向各位企业家的到来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和由衷的感谢。

红新村党支部书记谢亚蒙向慰问组介绍到，红新村坐落于克孜勒陶镇人民政府西北100公里处，全村总面积632.73平方公里，其中柯尔克孜族人口占比高达99%，是典型的边境牧业乡。村里以柯尔克孜绵羊、牦牛养殖及育肥为重要辅助产业，并大力发展饲料玉米、苜蓿、巨菌草等饲草种植业，形成了具有特色的畜牧业主导产业格局。

随后慰问组一行来到红新村羊肚菌种植基地，据工作队介绍，2021年初，红新村深入评估分析自身资

源禀赋，根据其独特的地理、气候、环境特点，探索高附加值羊肚菌种植之路。目前，已建成 9 个羊肚菌大棚，根据消费情况未来计划进一步扩大种植规模，有望使羊肚菌种植成为红新村乡村振兴重点产业。

今年 8 月底协会印发《关于开展 2024 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活动的通知》（新环协发〔2014〕78 号），多次号召会员单位参与到乡村振兴活动中，众多单位迅速响应，彰显了环保企业强烈的社会责任与担当精神。协会表示，后续将持续发挥自身平台的桥梁纽带作用，紧密结合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与协会业务拓展，通过多样化方式推动当地特色产业蓬勃发展，为乡村振兴事业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特别鸣谢以下会员单位在本次乡村振兴活动中给予的大力支持

（排名不分先后）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善道久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来源：综合业务部

我会与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开展交流座谈

由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党建指导员刘晖带队、协会 10 家常务理事单位 21 位代表组成的调研团在江苏省开展为期 7 天的环保产业调研考察活动今日启动。本次调研在江苏省内开展，将陆续在南京市、盐城市、苏州市和无锡市多个园区进行交流。

10 月 21 日，调研团与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苏环协）、江苏省环保集团及 20 多位江苏省优秀环保企业代表在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座谈。

苏环协副秘书长魏永军主持会议，他对调研团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并强调，通过两个协会平台江苏、新疆两地企业要长期保持沟通联系，发挥各地优势互补短板，及时互通政策产业信息，助推两地生态环境行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两地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苏环协副秘书长徐衢介绍到，苏环协成立于 1985 年，2017 年突破会员数量 1000 家。通过不断健全生态环保产业政策支撑体系、合理布局产业资源、积极构建江苏特色的绿色金融体系，目前江苏生态环保产业产品门类多、竞争力强、规模全国领先。

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对苏环协的热情接待表示感谢，并向与会人员介绍到，新疆资源转化潜力巨大，能源矿产资源丰富，无论是以煤炭、石油、天然气为主的化石能源，还是以风能、太阳能为主的新能源，都位居全国前列。新疆环保产业主要集中在咨询、监测两大行业，环保设备生产、工艺设计、技术研发是目前环保产业发展的三大短板。近年来，我会通过逐渐壮大专家队伍，不断向各省学经验、引技术、促合作等方式，强化环保人才队伍建设，推进新疆环保产业设备更新、助力新疆环保产业发展。本次调研旨在加强交流、开拓思路、寻求帮助、促进合作。她提出，希望通过此次交流，调研团能在环保产业发展方向、企业经营理念、技术服务等方面获得启发，企业提出难点痛点能够尽快解决，积极推动本次会议的讨论内

容落到实处。

两地企业代表就企业主营范围及业绩做简要介绍，调研团企业代表就企业新建项目需求、环境治理中的工艺需求、技术需求和遇到的难点痛点进行充分交流，目前多家企业达成合作意向。

来源：会员培训部

我会调研团赴江苏盐城环保科技城开展调研交流

10月22日，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党建指导员刘晖带领会员单位一行20余人（以下简称“调研团”）赴江苏盐城环保科技城进行调研交流。盐城环保科技城管委会党工委书记、主任吉旭东，盐城环保科技城管委会副主任郭宗标、盐城环保科技城节能环保产业专班负责人卢楠等园区相关领导热情接待并参加交流座谈。

调研团一行先后参观了盐城环保科技城规划展示馆、双碳大厦、清华大学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控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南京大学盐城环保产业创新基地、上海碳汇林实业有限公司以及石文生态（盐城）有限公司，听取了相关负责人对园区平台建设、产学研合作、技术服务创新、科技成果转化等情况的介绍，了解了园区企业在烟气治理、水处理、节能低碳等方面创新应用和科技成果，并对盐城环保科技城在创新孵化、载体建设、技术研发、科技创新等方面开展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在随后的座谈会上，吉旭东对调研团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对园区的发展理念、产业方向、功能体系、运营模式等情况做了详细介绍。盐城环保科技城成立于2009年，行政区划面积80.76平方公里，是全国唯一以“环保”命名的省级高新区、全国首批绿色产业示范基地，主要产业为环保科技、光电信息、高端装备、新型材料以及现代服务业等。近年来，盐城环保科技城围绕创新能力、高科技产业等内容，汇集了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科院过程研究所、高能物理研究所、大气物理研究所、生态研究中心等22家实体研发机构，建成了国家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实验室、国家高浓度难降解有机废水处理实验室等“十大国字号”研发平台，形成了以四大功能区为主体，以五大主导产业为支撑，以众多研发创新平台为依托的链条互补、协同发展的空间功能格局。

黄韶华在交流中介绍了新疆生态环保产业的发展现状及面临的挑战。她表示，新疆立足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将以油气生产加工、煤炭煤电煤化工为首的“九大产业集群”建设和发展为契机，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这两年，协会坚持“学习取经走出去”与“经验方法引进来”相结合，不断学习各省优秀环保企业先进经验和做法，盐城环保科技城在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列，希望通过此次调研，我们能提升自身工作成效及能力，同时向新疆的环保企业宣传推广可借鉴可复制的好经验好模式，推动新疆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

会上，两地企业代表就各自企业的业务发展情况、技术创新、营商环境及目前在行业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了交流探讨。最后，郭宗标表示，此次调研交流，不仅增进了两地之间的相互了解，也为今后的合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下一步，盐城环保科技城也将继续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去新疆开展调研交流，加强交流友好合作。希望双方企业能进一步加强交流与沟通，共同探讨两地企业合作共赢的新思

路、新办法和新举措，相互学习，共同成长，共同推动环保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为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目标贡献力量。

来源：技术服务部

搭建环保产业互利共赢发展之路-我会与苏州阳澄湖节能环保产业园及企业代表开展交流座谈

10月23日，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党建指导员刘晖带领会员单位（以下简称“调研团”）前往苏州阳澄湖环保节能产业园开展交流座谈。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副秘书长、阳澄湖节能环保产业园（以下简称“园区”）总经理高新武等相关领导热情接待并全程陪同。

调研团一行首先参观园区展厅，高新武对园区的运营环境、环保产业发展、创新研究成果以及园区产业规划、生态圈建设等情况进行介绍。同时介绍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基本情况、开展的相关业务等。接着一起参观了园区内福龙马环境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和苏州顺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各企业负责人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相关技术案例进行讲解。

在随后的交流座谈会中，高新武对调研团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表示园区聚焦环保产业发展，助力企业对环保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研发和制造。随着发展近年来园区涵盖了水、土、气、固废、咨询、检测、等各环保细分领域，同时与各大高校建立链接，为园区企业储备了丰富技术支持资源。

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对园区和环保企业代表在调研期间给予的重视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接着介绍了新疆环保产业发展的现状、产业规划以及亟待解决地问题，并指出通过此次调研不仅可以加深双方企业之间的了解和认识，同时还为未来友好合作创造了契机，希望借此机会双方能够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强强联合，共同推动环保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座谈会上双方企业代表就主要经营方向、相关技术需求、遇到难点痛点等进行简要介绍，对合作的可能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会议最后，双方企业代表在推动两地资源互补、资源共享和深度合作等方面达成一致，希望通过进一步沟通交流，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共同推进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

福龙马环境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是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686）子公司，是专业经营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的主体单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1 科创中国榜单上榜企业。主要专注于厨余废弃物综合处理、渗滤液处理和生活垃圾处理。

苏州顺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8月21日，为世净科技（股票 301030）全资子公司，坚持以环保管家为依托，通过“智慧环保管控平台”运用实验室检测，走航车监测等专业技术，以“监管+服务”模式为政府，企业提供相关环保咨询和技术服务。。

来源：会员培训部

跨区域协作，共绘蓝图——我会调研团在南京开展环保产业考察学习

10月21日下午，考察团分别赴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德斯）装备基地、万德斯有机废弃物处理场封场暨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现场、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环保）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项目、江苏江南生态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生态）展厅参观座谈、万德斯展厅参观。

万德斯

万德斯装备基地

南京万德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是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聚焦环保领域装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专注于垃圾渗滤液处理、餐厨及厨余、废水零排放、中水回用、海水淡化等领域的成套设备的生产制造。公司具有丰富的产品线，经过多年的研发设计，可以提供超滤、纳滤、反渗透、物料膜、软化膜、DTRO、STRO 等各类成套设备，MVR 蒸发系统、加药系统及各类非标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有机废弃物处理场封场暨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现场

该处理站日处理量为 800 吨，采用“均质池+MBR（两级 AO 工艺+外置式超滤）+纳滤+反渗透”工艺，纳滤浓液采用“软化+两级物料膜系统”。处理后水质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的表 2 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万德斯成立于 2007 年，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企业。万德斯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促进资源循环利用，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发展。作为智慧型环境治理及资源循环专家，万德斯长期专注于垃圾污染治理、工业废水零排放及废盐资源化、新能源材料提取等领域，通过技术研发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为客户提供先进环保技术装备、系统集成与环境问题整体解决方案。

中电环保是南京市首家创业板上市公司，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主营：产业创新平台、水务、固废及烟气治理，为城镇和大工业环保提供系统解决方案。

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采用“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清水回补”思路，运用自主研发污水模块化装置（CBS）和悬浮床生物膜反应器核心技术，在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立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采用“政府采购服务”模式，公司负责投资、设计、建设和运维，四大特点：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达地标 IV 类）；水质水量由第三方在线监测及监控，智能化运行；公司对系统出水负责，政府对排污口管理，为黑臭水体 PPP 模式 2.0 升级版。

江南生态是以生态碳科技为基础，为能源、化工、储能、农牧业等行业提供减污、降碳、生态循环绿色产业链解决方案的高科技企业，为客户提供全生态产业链方案设计、投资、建设和运营服务。

公司致力于用卓越科技解决工业污染、绿色能源发展、新型农业发展，改善人类生存环境。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氨法脱硫标准的第一起草单位。拥有化工工程甲级设计资质、环保工程甲级设计资质，具备 EPC 工程总承包、特许经营及承包运行等资质。已经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江南生态主要成就：

- 细分市场>80%的市场份额；
- 成功解决了气溶胶、氨逃逸、塔内饱和结晶等世界级技术难题，现已拥有多项氨法脱硫脱碳核心专利；
- 在全球电站锅炉、石油化工行业建成、在建 500 多套氨法脱硫、酸性气回收、FCC 处理装置；
- 全球员工 500 多人，90%以上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以及相关行业从业背景；
- 设有全球研发生产中心，主要进行技术研发以及相应设备、部件的制造；
- 为全球农业提供量身定制的硫基复合肥。

本次调研不仅是一次专业知识的分享和先进经验的交流，更是一次思想的碰撞、合作的起点，为推动新疆与江苏环保产业领域建立常态化的沟通合作机制，优势互补，共同助力新疆环保产业发展。

来源：会员培训部

行业交流、考察互动 | 我会组织调研团在宜兴重点环保企业开展交流

10月25日下午，我会调研团先后参观了宜兴城市污水资源概念厂、宜兴国际环保城、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奇环保有限公司等。在参观过程中，调研团受到了各个参观单位的热情接待，大家直观地感受到了宜兴环保产业多维度、多领域的发展成果及企业高新技术的实际应用效果，进一步提升了各位代表与宜兴企业开展跨区域合作的信心。

10月26日，调研团继续参与了组委会精选的观摩考察活动，全天先后考察了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大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百事德机械（江苏）有限公司、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宜兴重点环保企业，进一步加深了对宜兴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印象。

调研团参观了宜兴环保具有代表性的重点企业集群，包括环境医院的多家特色专科环保企业，涵盖了环保多个垂直领域里的“治理专家”及“单打冠军”，环境医院致力于整合产业供应链资源，打造全国领先的一站式、全流程的环境综合服务平台，以长效治理效果为导向，为区域环境问题的治理和改善提供系统解决方案。

下一阶段，我会将进一步深化与环境医院的共建驿站服务模式，实现发展跨地区的产业链和供应链共享、互补，同时继续开展“引进来”，“走出去”的市场渠道服务活动，推动全国环保产业圈的互动循环，助力各地区环保项目的合作共建。

来源：会员培训部

供需互联·合作共赢——2024 盐城环保科技城·新疆节能环保产业供需对接会在乌成功举办

11月15日下午，以“供需互联·合作共赢”为主题的2024盐城环保科技城·新疆节能环保产业供需对接会在新疆乌鲁木齐成功举办。本次会议由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江苏盐城环保科技城管理委员会共同主办。来自江苏盐城、新疆两地的40余家节能环保相关企业汇聚一堂，精准互通供需、合力共谋发展。

新疆生态环境厅科技与财务处副处长杨官光，盐城环保科技城党工委书记郭宗标出席活动并致辞。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高级顾问高利军、盐城环保科技城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办公室主任卢楠、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陈利辉、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产业教授卫旺分别围绕新疆“九大产业集群”建设、节能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主题作主旨演讲。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会长，新疆能源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吴华主持会议。

吴华在开场致辞表示，盐城环保科技城是全国唯一以“环保”冠名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始终致力于推动绿色技术创新和产业集聚，而新疆则拥有丰富的能源资源和广阔的市场空间。两地企业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合作潜力巨大，此次供需对接会，是新疆与盐城两地节能环保产业深度合作的重要起点，期待两地的企业能就节能环保产业新理念、新技术进行充分交流，共同探索新的合作。

杨官光表示，近年来，自治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绿色发展理念，积极推进能源转型和节能减排，推动油气、煤炭煤电煤化工、绿色矿业等多个产业集群的建设，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绿色产业链和技术创新体系，这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也为两地的合作搭建了广阔的平台。希望两地企业通过分享经验、对接项目、交流技术，推动两地企业在节能环保产业领域的跨越式发展。

郭宗标表示，盐城与新疆缘分深远，合作基础深厚。他提到，今年10月份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带队赴盐城环保科技城考察指导，此后一直保持着高频互动，这为双方的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园区内的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碳汇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在新疆已建立众多合作伙伴关系。希望此次对接会，能够成为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的桥梁和平台，不断推动双方合作交流向深层次、宽领域、高质量方向迈进。

在交流环节，江苏省环保集团工程技术公司，以及盐城环保科技城的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碳汇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厚土润泽环境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围绕各自的业务领域、技术创新、典型案例等内容进行了环保技术服务宣讲，展示了其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先进技术和解决方案，吸引了在场企业的关注和兴趣。

同时，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蓝山屯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新疆本土企业，也分享了各自的发展状况和合作需求，详细阐述了对环保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具体需求。双方企业通过这种深度交流，进一步明确了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合作方向和潜力。

本次对接会特设了对接洽谈展示区，内容涵双碳、水处理、大气处理等多类产品，为参会企业的精准对接提供了丰富的选择。

会议最后的合作签约环节，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与盐城环保科技城签订“城市合伙人”合作协议。

这标志着双方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合作进入了新阶段，未来将通过紧密合作，共同推动双方在技术创新、产业发展和资源共享等方面实现深度联动，携手并进，为实现区域绿色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江苏碳汇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泓源碳资产碳资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企业在会议期间签订合作协议。

来源：技术服务部

我会带领盐城环保科技城考察团赴甘泉堡工业园区参观调研

11月15日上午，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副秘书长贺华带领江苏盐城环保科技城一行20余人（以下简称“考察团”）赴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众和”）参观考察。盐城环保科技城党工委书记郭宗标、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办公室主任卢楠参加考察。

考察团首先来到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工业会客厅，在讲解员的详细介绍下，了解了甘泉堡经开区的发展概况。该园区于2012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是乌鲁木齐建设用地面积最大、高度契合新产业新材料企业落地的工业园区。当前，园区初步形成了包括硅基、铝基、碳基、生物基、化工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在内的多个产业集群，吸引了新特能源、合盛硅业、新疆众和等一批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入驻，成为新疆新型工业化的主阵地以及乌鲁木齐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基地。

随后，考察团一行走进新疆众和实地参观考察，在安环总监董江的接待和引领下，考察团参观了新疆众和甘泉堡展厅、铝箔生产线，深入了解了企业的发展史、企业重点科研技术及材料应用领域。新疆众和是铝基新材料产业的技术引领者和全球供应商，于1958年建厂，199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88)，是新疆第一家上市的工业企业。历经60余年的发展，已成为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核心骨干企业，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铝加工十强企业，形成了以“能源-高纯铝-电子铝箔-电极箔”铝基新材料产业链为主体，冶金技术服务、钢铁耐材技术服务、物流服务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本次考察是盐城环保科技城首次组织团队赴新疆进行交流。通过实地参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新疆众和，考察团进一步了解了新疆的产业优势、技术创新及市场需求，为双方未来在技术合作、项目落地及产业链整合方面创造了新机遇。此次考察不仅加深了两地的互信与了解，也为推动盐城环保科技城与新疆的深度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来源：技术服务部

我会赴克州生态环境局开展交流座谈

为进一步加强与地州生态环境部门的联络，12月9日下午，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

“协会”）副秘书长贺华带领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善道久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企业代表一行前往克州生态环境局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座谈。克州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封碧玉、综合执法支队书记昔宝峰及相关科室（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座谈会上，封碧玉对协会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从克州地理位置、河流水系、自然资源、2024年工作开展情况等方面简要介绍克州基本情况。他强调，环保产业在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希望政府职能部门、行业协会、环保企业三方要共同致力于环保事业的发展，要加强与各方的交流与合作，共同推动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再上新台阶。

随后，贺华介绍到协会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促进生态环保事业的发展，在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和民政厅的指导和大力支持下，通过组织各类活动、推广环保理念、搭建交流平台等方式，积极发挥着桥梁纽带作用。同时，协会还注重与政府部门、企业单位建立良好的沟通交流关系，共同推动环保事业的进步。他表示期待通过本次交流，凝聚双方共识，为自治区环保产业的发展贡献微薄之力。

本次参加座谈的企业业务范围广泛，涵盖了环保设备、环境监测、环境技术咨询及环境宣传等多个领域。在座谈会上，各企业代表围绕自身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简要介绍，使得双方对彼此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并为未来开展交流合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下一步，协会将以此次交流座谈为契机，加强协会与政府部门的工作对接，同时将继续密切关注会员需求，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促进协会与更多优质资源的对接，提升协会的影响力。努力为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增添一份力量！

来源：综合业务部

西北地区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化先进技术研讨会

2024年12月4-6日，工业固废网联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新疆混凝土工程技术学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伊犁师范大学、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办的“西北地区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化先进技术研讨会”在新疆乌鲁木齐成功召开。

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司原司长鞠建华，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程会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副主任李梦蛟，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王保伟，我会副秘书长贺华等领导专家出席会议。

“西北地区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化先进技术研讨会”，旨在解决西北地区新疆、甘肃、青海、陕西、宁夏五省重点行业和区域大宗工业固废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结合西北地区工业固废和综合利用产业结构特点，精准投资把脉西北地区大宗固废多元技术路线组合形成整体投资项目，找到综合利用产品市场

需求和竞争，确定项目商业模式，引进国内成熟先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技术，培育大宗工业固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二次增长新格局，因地制宜发展西北地区资源综合利用新质生产力，补齐综合利用产业短板，实现行业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和综合利用产业聚集式发展。

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司原司长鞠建华，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程会强分别围绕“以综合利用丰富矿产资源全产业链发展”与“新疆固废综合利用政策与治理思考”做了主题演讲。来自东北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北京工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新疆大学、伊犁师范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中国地质科学院郑州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单位的专家学者，分别围绕煤炭行业煤矸石、火电行业粉煤灰和脱硫石膏、金属矿山尾矿、煤化工行业气化渣四大主题做精彩技术分享，来自全国的产废企业、综合利用企业、政府主管部门负责人、投资机构负责人等共计 200 余人参加本次会议。

会议期间，主办方还组织参会代表考察观摩了新疆越隆达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米先张法预应力太阳能光伏管桩生产线”“年产 50 万 m^2 装配式 PC 构件生产线”“60 万吨超细粉煤灰加工生产线（30 万吨粉煤灰单体存储库）”“60 万方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智能数字化生产线”“大宗工业固废与高值化利用重点实验室”五个工业固废示范项目。

来源：会员培训部

2024 年核与辐射环评编制单位业务培训 交流会顺利召开

为进一步推进我区环评行业服务水平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管理，提高核与辐射环评编制单位业务水平和工作效能，12 月 6 日，自治区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举办核与辐射环评编制单位业务培训交流会。会议采取“线上+线下”形式同时开展。协会环境咨询、核与辐射专业委员会委员代表及乌鲁木齐市 35 家核与辐射环评编制单位技术负责人参加线下会议，900 余人次观看线上直播会议。会议由协会副秘书长贺华主持。

评估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朱彬参加会议并讲话。他在讲话中指出，核与辐射安全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保障，辐射环评是辐射安全管理的“第一道防线”。目前辐射环评面临编制专业性强、技术要求高与准入门槛低、编制人员专业素质较差相矛盾的问题。希望各单位负责人要从思想上、管理上重视核与辐射类环评编制工作，发挥主观能动性，提升责任意识，尤其加强内部审核管理制度，杜绝环评文件弄虚作假行为，守好辐射安全底线，营造公平竞争、良性有序的环评市场环境。

会议邀请评估中心两位专家分别针对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评评估审核要点、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发的现常见问题及重点难点进行详细解读，通过一些典型案例的分析突出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点关注事项。培训结束后，专家们对线下、线上参会人员提出的疑问一一进行了解答，就各单位在工作中的遇到的困难进行了交流探讨。

会上，协会环境咨询主任委员单位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家伟宣读了“提高环评

质量 助力行业发展倡议书”，参会环评单位积极响应，联合签订了倡议书。

最后，我会副秘书长贺华表示，希望此次培训后各单位能结合专家讲解的内容回去对照审查不足之处，进一步增强核与辐射环评文件编制质量，协会也将以此次培训交流会为基础，结合评估中心政策及技术指导，持续开展业务培训、专家咨询、技术交流等活动，促进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量的提高，推进我区环评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来源：技术服务部

协会动态 2024 年第四批能力评价现场审核工作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管理办法（试行）》，11月25日，我会组织审查组赴新疆聚鑫同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鑫同创”）开展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现场审查工作。

本次审查组专家由协会在自治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协会副秘书长贺华担任审查组组长，技术服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首次会议上，审查组长对此次审查目的、审查流程及审查范围进行了详细说明，此次审查分为对前期申报材料复核、运营管理中心和运营现场审查三部分。企业负责人对所申报的自动监控系统（水）、自动监控系统（气）项目情况做了介绍。审查组通过查看质量管理、人员管理、检测能力、内部质量控制及服务特性等方面对企业进行了全方位的评价。

审查组在末次会议上对企业审查情况进行整体通报，并针对企业的不足与短板给予了指导性意见建议。希望企业通过此次审查可以进一步完善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和规范运维制度，对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开展自查，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我会副秘书长贺华表示，能力评价工作的开展对我区环境服务行业有着重要意义，一是加强自治区污染治理行业自律，增强第三方运维企业的责任意识；二是帮助企业规范开展运维管理工作，提升运维能力，确保自动监控设施的监测数据真实性、有效性。下一步，协会将持续完善能力评价机制，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助力我区环保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服务质量提升，推动我区环保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新疆聚鑫同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注册资金1000万元，主要从事环保设备的销售、自动在线监控设施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品质，服务，节约，敬业，感恩”10字理念，吸收新产品，严把产品质量、服务关口。公司现有技术人员20余人，均已取得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人员证书。2019年获得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准入资质，2023年2月获得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颁发的检维修信得过承包商荣誉证书。

来源：技术服务部

副会长风采 | 金风科技创新成果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近日，北京市科技大会暨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召开，由金风科技牵头的“大容量长柔叶片弯扭耦合技术开发与应用研发项目”，在全市632个项目中脱颖而出，与“集成电路光刻中光源与掩模协同优化技术及产业化应用”、“火星安全着陆与科学巡视光电感知技术及应用”等科研项目同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近年来，风电机组大型化趋势加速，叶片长度也随之“水涨船高”，这给叶片的可靠性带来了新的挑战。对于更长的叶片来说，一方面需要“轻量化”，以免给机组带来过重的载荷；另一方面需要“稳定性”，其刚度、强度需能够承载高空环境的极限风速。因此，超长柔性叶片成为了风电行业突破瓶颈的关键需求。

传统叶片在受力时，变形基本是朝一个方向弯曲，而超长柔性叶片会出现弯扭组合的变形，长柔叶片的弯扭耦合效应，能够在材料、设计等综合作用下，使叶片在承受较强气动载荷发生变形时，叶片的扭转角度发生适应性改变，从而减小总体气动载荷，提高叶片安全性。

而要实现叶片创新，就要抓住翼型这个关键点。此前，叶片的翼型研发长期处于国外垄断之下，如果没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成果，就无法满足我国风电大规模、大型化、高质量的发展需求。在此背景下，由金风科技牵头，中国科学院工程热物理所、华北电力大学、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作为联合单位，共同立项对长柔叶片开展了技术攻关。团队针对超长柔性叶片在翼型、弯扭耦合设计及气弹仿真等方面的技术挑战，自主开发高性能、低粗糙敏感翼型设计评估及测试技术，扭转刚度高精度仿真技术和大柔性叶片弯扭耦合设计技术，力争实现国产化长柔叶片的创新突破。

经过长期技术攻关，研发团队显著降低叶片粗糙敏感性，自主的开发翼型族升力系数最高达到2.0，叶片粗糙发电量损失降低到了5%以下，有效提高了风电机组的效率和稳定性，延长叶片使用寿命；完成柔性叶片扭转刚度仿真和实验测试，使扭转刚度仿真精度提升到95%以上；通过弯扭耦合设计减轻叶片重量的同时发电量提升1.3%，提升了超长柔性叶片在性能、载荷、成本三大综合方向上的最优设计水平。

当前，这一创新成果已在风电行业实现了产业化应用。应用这一成果的数千台金风科技5-16MW风电机组，正在广泛应用于国内外风电项目之中，为全球人民输送绿色能量。

在自主知识产权成果方面，该项目攻关共建立行业标准、国标各1项，企业相关标准5项，共形成核心专利15项，相关专利50余项，填补了国内多项技术空白。项目培养青年千人计划1人，毕业博士研究生5人，硕士研究生7人，新增高级职称专业人才3人，形成60余人的气动设计、结构设计、实验测试、工艺、材料等复合型技术人才，为提高国内风电设计、测试及仿真技术行业能力做出贡献。

自成立以来，金风科技先后参与、承担国家科技部863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工信部智能制造专项等国家级科研项目，跟随时代步伐，在科学进步的荆棘之路上砥砺前行，也荣幸与广大合作伙伴共同取得了丰硕成果，推进了行业发展。未来，金风将继续推动新技术从源头创新到产业化落地的进程，瞄准行业发展未来趋势攻关新课题，为风电产业提质增效巩固科研根基。

来源：金风科技微平台、会员培训部

副会长风采 | 恭喜新疆德安环保《乡镇模块化污水处理技术研究与示范》成果，荣获 2023 年度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加快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推进创新型新疆建设，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对在我区科学技术进步、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励办法》，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评审、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审定，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决定授予唐勇、潘世烈自治区科学技术奖特等奖；授予“棉花响应高温胁迫的生物学机制及育种应用”等6项成果自治区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授予“恒星形成区物理化学性质研究”等4项成果自治区自然科学奖二等奖，授予“电石法聚氯乙烯无汞催化剂的研制及其性能调控策略”等2项成果自治区自然科学奖三等奖；授予“超深气井化学除垢解堵关键技术及应用”等2项成果自治区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授予“碳酸盐岩储层稠油开采、井筒防垮塌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等2项成果自治区技术发明奖三等奖；授予“新疆中药资源系统调查、种质保护、生产区划与转化应用”等33项成果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授予“面向多场景的智能微电网系统集成关键技术及应用”等35项成果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授予“**乡镇模块化污水处理技术研究与示范**”等34项成果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希望获奖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广大科技工作者要以获奖者为榜样，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认真践行和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抓住新机遇，展现新作为，为推动新疆迈上高质量发展轨道作出更大贡献。

来源：德安环保、新疆日报/石榴云、技术服务部

副会长动态 | 新疆乌鲁木齐首家污水处理光伏发电项目落地 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再添“好帮手”

“十四五”以来，乌鲁木齐市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统筹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尤其是分布式能源的推广与应用方面，将“绿色融合”理念深入贯彻至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及发展全过程，通过积极推进，乌鲁木齐城北再生水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于2024年10月30日投运，至此全市首家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项目正式启用。

乌鲁木齐城北再生水有限公司为乌鲁木齐市目前最大的再生水厂，有充足的光伏架设空间，光伏发电组件安装在生物滤池、送水泵房、鼓风机房等区域上方，项目总装机容量4.50兆瓦，采用“光伏+光热”实现太阳能电热联供，以提供光伏发电为主，通过与厂区原有的污水源热泵系统进行多能互补耦合，既降低

了厂区整体的用电成本，又提升了污水源热泵效能，从而最大限度地发挥了两种新能源系统的优势。

污水处理厂作为城市的“肾脏”，在承担着重要环境净化功能的同时，也是能源消耗的主要领域之一，随着污水处理厂上方撑起了“光伏伞”，不仅可以向污水处理设施供电，冬季还可以通过水源热泵循环设施供热，传统中“用电大户”如今正成为绿色低碳行动的践行者和受益者，充分发挥了污水处理行业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效能。

经测算，乌鲁木齐城北再生水有限公司光伏项目的投运，可向再生水处理厂提供618万千瓦时的清洁电能，可替代全厂18%的常规电能耗，年均可节约标准煤2028吨，减排二氧化碳6164吨。

来源：乌鲁木齐生态环境

副会长动态 | 我区召开助力民营经济发展 “政会银企”座谈会

“目前针对民营企业的金融产品相对较少，缺乏多样性和灵活性”“针对民营企业的贷款，希望审批周期能缩短”“贷款的还款方式希望更多元”……11月7日，自治区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政会银企”座谈会在乌鲁木齐举行，民营企业代表聚焦金融服务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谈想法、提建议。

这场座谈会由自治区工商联组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疆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中国银行新疆分行等11家金融机构，自治区工商联所属商会、民营企业代表共同参加。

为合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今年7月，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在原“信易贷”平台基础上升级改造的新疆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正式上线运行。截至目前，已全量入驻自治区28家银行金融机构及其939家分支机构，累计注册经营主体30余万家，促成授信9497笔、600亿元，放款7113笔、351亿元。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二级巡视员段丽说，将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各地更多经营主体入驻自治区融资信用平台，推动各项金融便民惠企政策通过平台直达中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

工商银行新疆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王睿说，工行目前推出专精普惠、数字普惠、助农普惠等贷款产品，各级分行将组织专班深入企业，为企业提供综合化服务方案。

王睿表示，为了做到“应贷尽贷、能贷快贷”，工行新疆分行将利用数字化、信用化数据平台为模板，帮助企业通过数字测算实现快贷。此外，企业可利用门面房等做抵押贷款；针对无房产的，推荐企业使用小金额、纯信用的“直达贷”等产品。

新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王大勇说，新疆银行研究设计了一系列针对小微企业的线上纯信用贷款，先后推出丝路e贷、房抵贷、棉农贷、畜牧贷等产品。截至目前，丝路e贷贷款余额17.8亿元，占今年小微企业新增贷款的53%。同时，新疆银行将继续优化贷款审批流程，对于授信到期后仍有融资需求的企业，符合相关条件的可继续给予信贷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徐志宗说，今年企业贷款额度比去年增长了30%，但与国有企业相比，民营企业贷款利率仍然偏高，周期较短。由于行业特点，企业冬天施工期短，希望贷款能够随借随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此外，希望银行优化贷款续贷政策，实现贷款到期不还本续贷，减轻企业还款压力。

10月中旬，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自治区也于日前召开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会议。自治区工商联党组成员、副主席于明晟说，目前自治区已成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工作专班，全区各级工商联和所属商会将积极参与到本级工作机制或专班的建设中来，会同有关方面深入开展走访摸排工作，了解小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和融资需求底数，协助形成申报和推荐清单，促进银企精准对接。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会员培训部

副会长风采 | 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调研谋划物资再生循环经济产业

近日，新疆能源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阿斯哈尔·茹孜带队前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循环经济产业园调研考察。

阿斯哈尔·茹孜一行先后与新疆米东供销物资有限公司（简称“米东供销公司”）、新疆三和生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三和公司”）和新疆皖商鼎鑫再生资源产业园有限公司（简称“皖鑫再生公司”），就致力于打造自治区物资再生循环产业、携手共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模式新路径开展交流座谈。

交流会上，三家企业分别介绍了自身发展现状、经营情况以及未来规划。米东供销公司拥有废钢铁、有色金属再生综合利用网络体系管理、规范交易及资源整合等业务相关能力；三和公司在全疆建立了完善且专业的回收拆解处置废旧家电网络，是国家批准的电子废弃物规范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企业；皖鑫再生公司具备汽车拆解、废钢分拣及加工处理等方面的硬件条件。

座谈中，与会人员交流研讨了区内资源循环利用行业发展形势，并一致认为，新疆在物质循环产业方面有巨大发展空间。此次调研，有效拓展了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物资再生循环经济产业的发展新思路。

阿斯哈尔·茹孜表示，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需发挥自身优势，主动承担物质循环产业发展责任，尽快推动循环经济项目落地。一是在国家及地方政策支持、资源整合、产业链延链补链等方面加大研究力度，完成制定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物质循环产业发展战略，利用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的平台优势，完成点和面的突破；二是主动加强与政府单位、国内行业标杆企业的交流学习，实时关注行业发展新动向，积极引进和研究新技术、新工艺，对标对表，提升自身技术创新能力，为立足行业打下坚实基础；三是加大人才培养，为推动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撑。

下一步，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将着手循环产业新项目的开发与落地，致力于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为企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来源：新疆能源集团、会员培训部

常务理事风采 | 雪迪龙助力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决赛队伍



比武练兵，以赛提能。第三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全国决赛于近日圆满落幕并揭晓了获奖结果。雪迪龙为多个省份代表队的污染源监测组决赛队伍提供了设备保障和技术支持。

雪迪龙便携式傅里叶红外分析仪凭借稳定的性能，在污染源监测组的废气气态污染物监测中表现优异，助力决赛队伍取得佳绩。

污染源监测组个人奖项中，天津市代表队荣获个人奖一等奖，湖北省代表队荣获个人奖二等奖，天津市和四川省代表队荣获个人奖三等奖。

生态环境监测综合比武团体奖项中，四川省和天津市代表队荣获二等奖，湖北省代表队荣获三等奖。

从省赛到决赛，雪迪龙技术人员为参赛队伍提供了全方位的支持服务，为参赛队伍的比赛顺利进行保驾护航。雪迪龙便携式傅里叶红外分析仪作为废气气态污染物监测的利器，保障了监测数据的快速准确，获得了参赛部门的肯定和感谢。雪迪龙也将不忘初心，不断精进监测技术、提升服务水平，为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贡献力量。

来源：雪迪龙、技术服务部

常务理事风采 | 科技赋能生态公司



近日，交科院和其所属生态公司通过了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的水土保持方案、水保监测“双四星”水平评价，同时生态公司取得了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喜获中国公路学会科技三等奖和“高新技术企业”，一系列技术成果的取得也为公司决战四季度、实现全年红打下坚实的基础。

迈上资质“新台阶”

奋楫笃行启征程

生态公司顺利取得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实现了工程施工资质的重大突破。近年来，生态公司始终致力于服务新疆“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围绕绿色交通发展新任务、新要求，主动发力、积极作为，在辽宁、山西、阿克苏、巴州和伊犁等地区开展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污水改造工程、乡村环境治理等，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此次资质升级，生态公司具备了承接更大型、更复杂环保项目的能力。展望未来，生态公司将通过引进先进技术设备、不断开展科技研发、赓续改良生产制造，为企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实现品质“新跨越”

奋发向上勇攀登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公布了水土保持资质水平评价评审结果，交科院和生态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水平评价均步入双4星行列。

近年来，水土保持团队栉风沐雨、砥砺前行，先后在山西、湖北、陕西等省份完成50余条公路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监测工作。此次水平评价成功升级，是水土保持专业队伍和技术能力建设取得成效的结晶，意味着公司在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方面达到疆内领先、国内先进水平，承揽水保业务范围将更加宽广，市场竞争将更具实力。

构筑科研“新高地”

策马扬鞭正当时

日前，“新疆交通运输碳排放核算与降碳技术研究及应用”，喜获中国公路学会授予的科技进步三等奖，该荣誉是对公司多年来“科技强企”发展战略的充分肯定。生态公司聚焦新疆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关键核心技术开展科研攻关，将“双碳”研究工作纳入“党组织领航行动”，依托“新疆交通运输能耗统计监测平台”建设，提出针对新疆交通运输碳排放预测模型。围绕新疆“交通强国”绿色发展目标，主持《新疆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对全疆交通运输行业能耗情况、碳排放情况的全面核算与分析；设计了交通运输低碳发展路径，并量化了不同路径的碳减排效果；探索分析了新能源汽车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涌现对交通运输业低碳发展转型的影响；给出了公路基础设施建设碳排放计算方法，开创性给出了碳排放定额指标，为交通运输绿色低碳管理提供数据和技术支撑。

打造生态“新名片”

乘势开拓奏凯歌

高企的认定，是行业内科技创新能力的权威认可，不仅展示了公司新质生产力在实际工作中的巨大潜力，也标志着公司在技术创新研发和成果转化方面的蜕变升华。公司深耕生态环保领域，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夯实技术力量，先后承担并参与国家部委科技项目2项，省级科研项目8项；先后取得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软件著作权2项，发布地方标准4部，出版专著1部，完成科技成果登记4项，发布政策文件10余份，用实际行动践行绿色低碳理念，用新质生产力助推企业发展壮大。

展望未来，生态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清心生态”支部品牌奋力推进“绿色低碳事业”，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增强核心竞争力，把生态资源禀赋转化为企业发展优势，助力行业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新篇章！

来源：新交科、综合业务部

常务理事风采 | 2024 “运维质量提升月”活动

为提升运维服务品质，主动发现不足，积极改进，使运维服务工作更规范、更高效，新疆瑞天华宇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以“服务在行动、让提升看得见”为主题开展2024年度“运维质量提升月”

活动。

在活动期间，瑞天华宇运维站点围绕活动主题，在现有服务质量的基础上，提升现场管理标准、优化服务流程，倾听客户意见，从服务意识、技术水平，行动方面全面落实，真正让服务提升看得见，获得客户一致认可。

本次活动的评委组从运维现场5S提升、站点管理提升、运维场景模拟评定、客户意见反馈与落实等方面进行评比，全公司共有8个站点参加活动，经过激烈的角逐，最终八钢站在站点经理张开荣的带领下脱颖而出，获得第一名。

活动结束后绝不是终点，而是高标准严要求的起点，接下来瑞天华宇会将本次活动收获的经验进行推广，让服务提升永不停歇！

来源：新疆瑞天华宇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

理事风采 | 喀什大学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与新疆天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约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

11月4日上午，喀什大学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与新疆天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建“产学研合作基地”签约授牌仪式，在新疆天熙环保会议室举行。喀什大学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党委书记戚小强，环境科学教研室主任王晶，学工办主任颜开，我公司总工程师张江丽、副总经理谭淑敏、科室主任，实习学生等参加了此次签约授牌仪式。

总工程师张江丽向与会人员，介绍了新疆天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验室能力建设情况，企业文化与经营理念，戚书记介绍了学院的发展历程与办学特色，希望通过此次合作，企校双方实行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双赢的良好局面。

随后双方共同签署了共建大学生实习暨产学研合作基地协议书，将在人才培养，环境科学研究等多个领域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推动产学研教深度融合发展。戚书记代表学院向新疆天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授予实践教学基地牌匾。

来源：天熙环保、会员培训部

理事风采 | 西北院获评 2024 ENR/《建筑时报》“中国承包商80强”和“最具效益承包商”荣誉

12月9日，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
和中国《建筑时报》共同发布2024年度
“中国承包商80强和工程设计企业60强”排名

中国能建中电工程西北院
以2023年138.46亿元的工程承包营业收入
第八次入选“中国承包商80强”
位列第55名，较去年上升3位
同时，在“2024最具效益承包商排名”榜单中
排名第8名，较去年上升2位

ENR是1874年创办的全球工程建设领域最权威的学术杂志。“中国承包商80强和工程设计企业60强”排名活动由美国《工程新闻记录》（ENR）和中国《建筑时报》合作举办，排名以企业上一年度工程承包营业总收入为主要依据，并将研发成果、净资产、利润率等列为参考指标，进行多维度评定，具有较强的影响力、权威性和公信力，得到国内外的广泛认可。

近年来，西北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国务院国资委部署要求，认真落实中国能建《若干意见》、“1466”战略和“创新、绿色、数智、融合”核心发展理念，坚定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五大导向”，聚焦“四新”业务，加快“四大转型”，锚定“两商”，奋进“两创”，全力以赴增效益、提质量、强发展。

未来，西北院将乘势而上、主动作为，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以价值创造提升核心竞争力，以目标为牵引，以改革为动力，强担当、抓落实，全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开启“十四五”收官之年奠定坚实基础，为打造“四型”能建、争创世界一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源：西北电力设计院、技术服务部

风采 | 独山子石化公司塔里木石化分公司获评 国家级绿色工厂

新疆石油报讯（《独山子石化报》记者 吴贵 通讯员 蒋振洋）近日，从独山子石化公司传来喜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示的2024年度绿色制造名单中，独山子石化公司塔里木石化分公司（以下简称“塔石化分公司”）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这是该公司继今年被评为自治区绿色工厂后取得的又一佳绩。

2024年度国家级绿色工厂是工业和信息化部遴选出的各行业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典型企业，目的在于落实《中国制造2025》《“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持续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助力工业领域实现“碳达峰 碳中和”目标。在2024年安全环保工作会议上，塔石化分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绿色工厂创建列入今年重点工作，编制并发布了《绿色工厂创建方案》，成立了绿色工厂创建领导小组，分公司主要领导任组长，召开绿色工厂创建启动会，开展重点培训，让全员从思想上重视创建工作，在各自岗位上积极行动起来。

同时，根据绿色工厂的评价标准，塔石化分公司对照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与资源投入、环境排放等指标开展自评，查找自身不足，制订整改方案，逐一补齐短板。

今年，塔石化分公司持续加强基础管理，组织编制管理体系手册，开展体系审核，顺利通过质量、健

康和安全、环境及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基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加强能源与资源投入管理，以指标管控为抓手，严格落实能源管理各项工作安排，乙烯装置单位产品能耗达到先进水平，该公司八次获得“氮肥、甲醇行业节能减排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荣获自治区“第二批工业领域节水标杆企业（氮肥行业）”荣誉称号。持续加强污染物排放管控，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排放达标率100%，实现全过程稳定达标。其中，乙烯业务燃气锅炉氮氧化物稳定在40毫克/立方米左右，达到超低排放水平；裂解炉氮氧化物稳定在50毫克/立方米左右，达到环保绩效A级企业要求；氮氧化物、VOCs（挥发性有机物）、COD（化学需氧量）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10%、10%、17%，减排效果明显；固体废物合规处置，杂盐经鉴定后按照一般固废处置，年节约处置费用近1500万元，提质增效显著。

塔石化分公司还被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以下简称“巴州”）生态环境局推荐为化工行业唯一生态环境执法实战实训基地。今年，塔石化分公司为巴州200余家企业开展排污许可帮扶指导，承办了巴州生态环境执法系统技能比武练兵活动，助力巴州环境保护管理水平提升。

“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是对我们坚持绿色发展的高度认可。”据塔石化分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未来，该公司将持续深化绿色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环保投入力度，不断提升绿色发展水平，打造绿色企业品牌。

来源：克拉玛依融媒、会员培训部

无锡汝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汝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立足中国环保之乡宜兴，深度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是国内环保行业专业的创新型企业服务运营商。公司成立于2019年，业务范围涵盖产品交易、技术咨询、项目对接、品牌推广、信息交流等，致力于运用科技化、智能化、信息化的手段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企业服务与推广解决方案。

公司成立以来，累计服务客户包括大型央企、上市公司、科技型环保企业超过500家。汝溪环保秉持“资源共享、合作互利、抱团发展”的价值观，始终坚持提供全流程的闭环式服务，以用心、专业和务实的服务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赖和好评，在业界拥有良好口碑。

汝溪服务：

1.采购服务

提供采购信息、技术咨询等多维度展示服务，及时将服务企业需求信息精准传达至供应企业，降低用户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

2.交易服务

打通线上+线下销售渠道，通过高价值流量资源实现线上交易功能，同时结合各类行业活动引流撮合线下交易。

3.展览服务

提供一站式展览会议、成果展示、信息发布服务，助力企业降低成本，提升效率，获得最大化的参会、

参展效果。

4.项目服务

利用环保全产业链多圈层、多业态、多区域服务企业，在甲方资源、设计资源、金融及资质资金方面全方位助力工程企业，助力将每一个项目都做成样板工程。

5.拓展服务

充分整合各大设计院、研究所及龙头企业协同创新，并以全国各地行业协会为纽带，促进服务企业“牵手”，产生紧密联系和业务合作，促进服务企业技术进步和业务拓展。

6.宣传服务

集聚多年积累的行业媒体资源、官方媒体资源以及自/新媒体资源，为企业量身打造专属IP，以最适合的方式做最好的宣传。

7.培训服务

整合行业资深专家，提供行业分析，技术交流，方案解决等内容的讲座交流，推动服务企业快速发展和成长。

汝溪优势：

1.资源优势

中国环保看宜兴，依托中国环保之乡宜兴的产业资源深度运营，汝溪环保的服务企业数量爆发式增长。

2.专业优势

汝溪环保主创团队长期研究环保市场，定期出版行业商情及市场研究报告，是环保市场的研究者，也是市场营销的引导者。

3.活动优势

汝溪环保整合业内资源，通过定期举办贸易对接、技术交流、采购配套、联合参展等行业活动，实现了行业资源融合运营。

4.会员优势

汝溪环保吸引了行业众多知名品牌企业成为核心会员，让企业拥有强大的资本力量以及行业号召力和影响力，能够搭建各种专业平台助推服务企业快速成长。

咨询热线：华召杰13400016891

联系地址：国际环保城57栋

来源：会员培训部

法律法规+三+三

1. 法律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主席令第四十三号
2. 国务院令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551 号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国务院令 第 408 号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380 号
3. 生态环境部令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23 号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生态环境部令 第 15 号
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12 号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	环境保护部令 第 13 号
医疗废物管理行政处罚办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21 号
电子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管理办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40 号
危险废物出口核准管理办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47 号
4. 国务院发布文件	
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	国办函（2021）47 号
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	国办发（2022）15 号
5. 生态环境部发布文件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财资环（2024）119号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发布指南	环办固体函（2024）37号
固废分类与代码目录	公告 2024年 第4号
新污染物监测标准体系表（2024年版）	环办监测函（2024）310号
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	环土壤（2024）80号
危险废物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指南（修订版）	环办宣教（2024）25号
关于进一步推进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信息化有关工作的通知	环办固体函（2022）230号
关于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的通知	环办固体函（2022）66号
关于印发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申请表样式的通知	环办固体函（2021）577号
“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	环办固体（2021）20号
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	环办固体函（2021）419号
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2021年版）	公告 2021年 第66号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 危险废物焚烧处置	公告 2021年 第74号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 炼焦	公告 2021年 第74号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 铜冶炼	公告 2021年 第74号

（获取全部文件，请扫描下方二维码）



查看全文

8 典型案例

1. 危废贮存方式错误
2. 危废台账记录错误
3. 危废容器和包装物标签错误
4. 危废识别标志错误
5. 危废管理计划错误
6. 危废排污许可证错误
7. 危废转移联单错误
8. 危废责任信息错误。



查看全文

2024 年重要环保文件

- 《生态环境执法人员行为规范》
- 《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4年版）》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 《生态环境部行政复议办法》
-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
-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 《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
- 《关于印发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 《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 《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发布指南》
- 《关于进一步优化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的指导意见》
- 《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
- 《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
- 《关于推进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
- 《关于推进实施焦化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

- 《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固体废物和土壤污染防治领域）》
-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年）》
- 《关于发布《柠檬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三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修改单的公告》
- 《建材环保设施开放指南》
- 《钢铁环保设施开放指南》
- 《石化环保设施开放指南》
- 《电力环保设施开放指南》
- 《关于公布第二批通过评估的清洁生产审核创新试点项目名单的通知》
- 《关于印发第二批生态质量综合监测站名单的通知》
- 《生态空间生态破坏遥感监测调查与样本库构建技术规范（试行）》
- 《低噪声施工设备指导名录（2024年版）》
- 《关于发布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煤层气（煤矿瓦斯）排放标准》的公告》
- 《关于同意生态环境部新污染物环境健康影响评价重点实验室通过验收的函》
- 《关于发布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公告》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
- 《关于公开征求《磷石膏利用和贮存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等2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意见的通知》
- 《废盐利用处置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农药行业）》
-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
- 《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2024年度报告》
- 《2025年度消耗臭氧层物质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方案》
- 《2025年度氢氟碳化物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方案》
- 《关于做好2023、2024年度发电行业全国碳排放权交易配额分配及清缴相关工作的通知》
- 《生态环境监测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指南（修订版）》
- 《危险废物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指南（修订版）》
- 《废盐利用处置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农药行业）》
- 《生态环境部主责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 《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与管控技术标准体系框架（2024年版）》
- （获取全部文件，请扫描下方二维码）



查看全文


来源：生态学习网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意见反馈表


为充分发挥行业职能，不断加强我会信息服务能力，提高专业服务水平，我会编制了《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内容包括政策要闻、地方快讯、协会动态、产业资讯、会员风采等。


为了今后能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希望各会员单位认真填写反馈表，对于贵单位提供的建设性意见我会定会认真吸纳。通讯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磨沟区南湖西路215号；联系电话：0991-4165463；E-MAIL：xcepia@163.com.

 单位名称：_____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您所从事的岗位类型：_____

 您对本期内容阅读程度是：全部阅读 大部分阅读 只阅读很少一小部分


 您希望获得本刊的类型：电子版 纸质版 两者均可

 您最关注的栏目是：政策要闻 地方快讯 产业资讯 协会动态 会员风采

 请填写2篇您最感兴趣的内容：① _____
② _____

 您比较关注的领域是：水 气 土壤 固废 监测 其他：_____

 您希望从本刊中获取哪些信息： _____

 对我们的建议是： _____

关注“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微信公众号，输入“反馈表”可在线填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南湖西路 215 号

联系方式：0991-4165463 传 真：0991-4165463

邮 编：830063 邮 箱：xeeperia@163.com

网 站：www.xjhbcy.cn 微信公众号：xjhbxx



扫描“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微信、网站二维码
获取最新环保产业资讯
